

标段编号：2404-440305-04-05-369967007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妈湾15单元02街坊T102-0482宗地（润融大厦）高低压配
电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5月18日

1、企业基本情况自查表

1.1 企业基本情况自查表

投标人全称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业务范围	房屋建筑工程、输变电工程、承担 35kV 以下变配电安装工程施工、承装（修、试）电力设施，变配电设备的运行、管理、维护；机电安装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消防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地基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装饰工程、环保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建筑劳务分包。
营业执照编号	91440400MA53GA1D67	成立日期	2019 年 7 月 11 日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行政负责人	1. 姓名：占先念 2. 职务：总经理 3. 职称：/		
技术负责人	1. 姓名：李国 2. 职务：企业技术负责人 3. 职称：工程师		
联系方式	1.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花果山社区南海大道 1052 号至卓飞高大厦（海翔广场）115、116、117、118 2. 邮编：518067 3. 电话：0755-88876899 4. 传真：0755-88876899 5. E-mail: 642247303@qq.com 6. 联系人：李工		
公司简介	<p>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简称新皓建设)是一家集建筑工程、城市路灯照明工程、机电工程、输变电工程、消防设施等工程施工为一体的专业建筑施工企业，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7 月 11 日，注册资本 1 亿元，与招商蛇口、中建集团、电建地产等知名企业，建立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是南方电网、深圳市供电局、前海供电局合格供应商。</p> <p>新皓建设专业从事建筑施工、机电、变配电、消防、照明、环保等工程服务。具有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建</p>		

	<p>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施工劳务不分等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三级等多项资质。公司已通过质量、环境、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且拥有三项“实用新型发明专利”。</p> <p>新皓建设在业界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被评为“AAA级信用企业”等荣誉称号。公司将继续秉承“诚信新皓、诚实守信；品质新皓、质量如山；用心服务、勇创一流”的企业精神，坚持“干一项工程，交一方朋友，育一支队伍，树一块丰碑”的服务宗旨，公司竭诚与社会各界朋友携手共进，实现合作共赢，共同创造更加辉煌灿烂的明天！</p>
<p>专业技术人员数量，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四库一平台）（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home）截图；</p> <p>注：香港投标人可提供加盖公章的专业技术人员表（格式自拟并承诺对其真实性负责）</p>	

注：

- 1、本表可按格式扩展。
- 2、投标人认为有需要的可增加表格内容。
- 3、投标人须附上相关资质、资格证书扫描件。
- 4、附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审计报告扫描件（全套页码）及 2025 年的财务报表。

1.1.1、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53GA1D67	企业法定代表人	占先念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花果山社区南海大道1052号至卓飞高大厦(海翔广场) 115、116、117、118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	李闯	429001199*****3X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4254400036971	安装
2	舒胜文	430602197*****14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6201700521	建筑工程
3	李闯	429001199*****3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27800	机电工程
4	刘昱榕	362426196*****1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362016201818478	机电工程
5	李国	450403197*****1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1201118402	机电工程
6	胡健	360481198*****3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9202005747	机电工程
7	朱永富	432927197*****1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0202102362	机电工程

1.1.2、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53GALD67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法定代表人 占先念

成立日期 2019年07月11日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花果山社区南海大道1052号
至卓飞高大厦(海翔广场)115、116、117、118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5年04月14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1.1.3、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301368

企业名称: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53GA1D67

法定代表人: 占先念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花果山社区南海大道1052号至卓飞高大厦
(海翔广场) 115、116、117、118

有效期: 至2029年07月18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直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5年04月30日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

许可证编号:6-1-00012-2020

单位名称: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花里社区南海大道1052号至卓飞高大厦(海翔广场)115、116、117、118

法定代表人:占先念

许可类别和等级:

承装类三级
承修类三级
承试类三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MA53GA1D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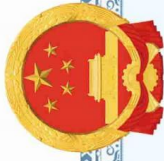
有效期限自 2026年02月17日 始
至 2032年02月16日 止



2025年12月17日

国家能源局印制

1.1.4、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MA53GA1D67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22198

企业名称：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占先念

单位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花果山社区南海大道1052号至卓飞高大厦（海翔广场）115、116、117、118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5年09月25日 至 2028年09月24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9月25日



1.1.5、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3
二、企业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4-5
2. 利润表	6
3. 现金流量表	7-8
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变动表	9
5. 财务报表附注	10-17
三、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本所《合伙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GUOXINT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MMON COOPERATE)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 17 号求是大厦东座 0810

电话: 82840486 83458489 传真: 82840529 手机: 13902999958 网址: www.szgxtcpa.com

机密

深国信审字[2023]A0647 号

审计报告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 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 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 后附的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我们独立于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 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 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 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 在此过程中, 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 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 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 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

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中国 ·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年07月07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955,146.27	4,542,972.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	0.00	6,840,421.15
应收账款	3	57,464,779.33	43,354,124.84
预付款项	4	4,052,142.26	27,026,555.31
其他应收款	5	17,478,706.58	10,281,337.37
存货	6	4,092,554.42	6,731,235.6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	992,182.54	2,833,245.31
流动资产合计		86,035,511.40	101,609,891.9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	1,385,416.25	1,709,318.7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	0.00	2,012,827.6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85,416.25	3,722,146.44
资产总计		87,420,927.65	105,332,038.38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	33,362,263.59	21,077,988.39
预收款项	11	1,751,998.84	13,627,503.07
应付职工薪酬	12	301,543.99	198,862.34
应交税费	13	675,238.61	272,239.34
其他应付款	14	8,315,781.55	8,585,254.45
应付利息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4,406,826.58	43,761,847.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0.00	0.00
负债合计		44,406,826.58	43,761,847.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5	43,014,101.07	61,570,190.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3,014,101.07	61,570,190.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7,420,927.65	105,332,038.38

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6	98,054,880.51
减：营业成本	17	63,638,416.36
税金及附加	18	87,097.96
销售费用	19	2,020,380.00
管理费用	20	13,654,120.4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1	-5,827.4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5,923.98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660,693.13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22	12,845.7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647,847.35
减：所得税费用		91,757.6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556,089.7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556,089.7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7,200,618.0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396.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476,014.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535,785.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06,503.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22,917.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2,982.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288,188.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87,826.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00,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87,826.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55,146.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42,972.27

现金流量表（续）

编制单位：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556,089.72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6,097.50
无形资产摊销		87,172.3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38,681.2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347,873.2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44,978.9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87,826.0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542,972.2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55,146.2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87,826.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新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43,014,101.07	43,014,101.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0.00			0.00		0.00				0.00	43,014,101.07	43,014,101.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18,556,086.72	18,556,086.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所有者（或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二）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0.0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或股本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0.00			0.00		0.00					0.00	0.00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61,570,186.79	61,570,186.79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9年07月11日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桃园社区兴工路美年国际广场3栋406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53GA1D67
法定代表人: 占先念
经营期限: 永续经营

(二) 公司的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房屋建筑工程、输变电工程、承担35kV以下变配电安装工程施工、承装(修、试)电力设施,变配电设备的运行、管理、维护;机电安装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消防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地基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装饰工程、环保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建筑劳务分包。空调、制冷工程的设计、安装及设备的购销,柴油发电机组的设计安装及环保设备购销;代理销售35KV以下配电设备。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国内贸易代理;五金产品零售;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 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准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及《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和2006年10月30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财会[2006]18号)(以下简称“新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 公司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真实、完整地

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公司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2、会计年度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2) 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7、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的分类：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8、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

(3) 固定资产计价：按实际的成本或确定的价值计价。

(4)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制定其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残值率	估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	20	4.75%
办公设备	5%	5	19%
运输设备	5%	4	23.75%
电子设备	5%	3	31.67%
其他设备	5%	3	31.67%

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10、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为使用寿命有限的，其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各项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合同、法律均未规定年限的，而且也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预计使用寿命的，按不超过10年确认。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1）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2）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需在每个会计期末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需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期限内用直线法摊销。

期末，对于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或因

市值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的无形资产，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11、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①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②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客户收到货物后，与本公司确认商品数量及结算金额，本公司据此确认收入并开具发票。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2、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付税款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五、税项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税率：

税 项	计税基础	税 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附注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货币资金	1,955,146.27	4,542,972.27
合 计	1,955,146.27	4,542,972.27

附注 2、应收票据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0.00	6,840,421.15
合 计	0.00	6,840,421.15

附注 3、应收账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57,464,779.33	43,354,124.84
合 计	57,464,779.33	43,354,124.84

附注 4、预付款项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预付款项	4,052,142.26	27,026,555.31
合 计	4,052,142.26	27,026,555.31

附注 5、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17,478,706.58	10,281,337.37
合 计	17,478,706.58	10,281,337.37

附注 6、存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存货	4,092,554.42	6,731,235.69
合 计	4,092,554.42	6,731,235.69

附注 7、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其他流动资产	992,182.54	2,833,245.31
合 计	992,182.54	2,833,245.31

附注 8、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	1,385,416.25	1,709,318.75
合 计	1,385,416.25	1,709,318.75

附注 9、无形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无形资产	0.00	2,012,827.69
合 计	0.00	2,012,827.69

附注 10、应付账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账款	33,362,263.59	21,077,988.39
合 计	33,362,263.59	21,077,988.39

附注 11、预收款项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预收款项	1,751,998.84	13,627,503.07
合 计	1,751,998.84	13,627,503.07

附注 12、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职工薪酬	301,543.99	198,862.34
合 计	301,543.99	198,862.34

附注 13、应交税费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交税费	675,238.61	272,239.34
合 计	675,238.61	272,239.34

附注 14、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8,315,781.55	8,585,254.45
合 计	8,315,781.55	8,585,254.45

附注 15、未分配利润

	金 额
期初未分配利润	43,014,101.07
本期增加	
(1) 本年净利润	18,556,089.72
本期减少	
(1)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 提取公益金	
(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4) 分配利润	
期末未分配利润	61,570,190.79

附注 16、营业收入

项 目	本 年 累 计 数
主营业务收入	98,054,880.51
合 计	98,054,880.51

附注 17、营业成本

项 目	本 年 累 计 数
主营业务成本	63,638,416.36
合 计	63,638,416.36

附注 18、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 年 累 计 数
税金及附加	87,097.96
合 计	87,097.96

附注 19、销售费用

项 目	本 年 累 计 数
销售费用	2,020,380.00
合 计	2,020,380.00

附注 20、管理费用

项 目	本 年 累 计 数
管理费用	13,654,120.48
合 计	13,654,120.48

附注 21、财务费用

项 目	本 年 累 计 数
财务费用	-5,827.42
合 计	-5,827.42

附注 22、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 年 累 计 数
营业外支出	12,845.78
合 计	12,845.78

七、或有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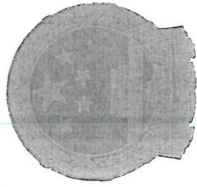
本公司本年度没有需要说明的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没有需要说明的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没有需要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清明

主任会计师：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

竹七道求是大厦东座 0810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176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6]2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6年05月15日

证书序号：001253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一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9220069W



名称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清明

成立日期 2006年05月25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东是大厦东座0810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陆左右侧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0年 07月 09日



1.1.6、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3
二、企业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4-5
2. 利润表	6
3. 现金流量表	7-8
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变动表	9
5. 财务报表附注	10-17
三、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本所《合伙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GUOXINT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MMON COOPERATE)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 17 号求是大厦东座 0810

电话: 82840486 83458489 传真: 82840529 网址: www.szxgcpa.com

深国信审字[2024]A239号

审计报告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中国 ·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年06月11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4,542,972.27	4,427,679.0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	6,840,421.15	8,415,793.78
应收账款	3	43,354,124.84	44,876,106.73
预付款项	4	27,026,555.31	29,599,829.21
其他应收款	5	10,281,337.37	21,953,050.44
存货	6	6,731,235.69	9,293,705.3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33,245.31	5,781,090.65
流动资产合计		101,609,891.94	124,347,255.2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	1,709,318.75	4,613,324.0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	2,012,827.69	3,866,882.8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22,146.44	8,480,206.92
资产总计		105,332,038.38	132,827,462.18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	21,077,988.39	32,707,919.14
预收款项	10	13,627,503.07	12,731,715.37
应付职工薪酬	11	198,862.34	185,936.29
应交税费	12	272,239.34	254,543.78
其他应付款	13	8,585,254.45	8,027,212.9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3,761,847.59	53,907,327.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0.00	0.00
负债合计		43,761,847.59	53,907,327.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4	61,570,190.79	78,920,134.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1,570,190.79	78,920,134.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5,332,038.38	132,827,462.18

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5	91,681,313.28
减：营业成本	16	59,445,378.30
税金及附加	17	81,436.59
销售费用	18	1,890,055.30
管理费用	19	12,823,143.6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0	-6,448.64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6,538.92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447,748.08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12,010.8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435,737.27
减：所得税费用		85,793.3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349,943.8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349,943.8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9,263,543.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263,543.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951,191.1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669,585.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620,776.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42,767.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58,060.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58,060.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58,060.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5,293.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42,972.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27,679.07

现金流量表（续）

编制单位：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349,943.89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62,469.6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290,186.8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145,479.9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42,767.2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427,679.0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542,972.2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5,293.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新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3年度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61,570,190.79	61,570,190.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1,570,190.79	61,570,190.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7,346,943.89	17,346,943.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7,346,943.89	17,346,943.89
（二）所有者（或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1.所有者（或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的金额										0.00
4.其他										0.00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提取盈余公积										0.0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3.其他										0.00
（四）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5.其他										0.00
（五）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本期提取										0.00
2.本期使用										0.00
（六）其他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8,917,134.68	78,917,134.68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9年07月11日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花果山社区南海大道1052号至卓飞高大厦(海翔广场)115、116、117、118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53GA1D67

法定代表人: 占先念

经营期限: 永续经营

(二) 公司的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 房屋建筑工程、输变电工程、承担35kV以下变配电安装工程施工、承装(修、试)电力设施, 变配电设备的运行、管理、维护; 机电安装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消防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地基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装饰工程、环保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建筑劳务分包。空调、制冷工程的设计、安装及设备的购销, 柴油发电机组的设计安装及环保设备购销; 代理销售35KV以下配电设备。通用设备修理; 专用设备修理; 电气设备修理; 国内贸易代理; 五金产品零售; 建筑材料销售; 轻质建筑材料销售; 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 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是: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 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准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及《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和2006年10月30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财会[2006]18号)(以下简称“新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 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公司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公司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2、会计年度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2) 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7、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的分类：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8、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

(3) 固定资产计价：按实际的成本或确定的价值计价。

(4)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制定其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残值率	估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	20	4.75%
机器设备	5%	10	9.5%
电子设备	5%	3	31.67%
运输设备	5%	4	23.75%
其他设备	5%	5	19%

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10、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为使用寿命有限的，其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各项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合同、法律均未规定年限的，而且也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预计使用寿命的，按不超过10年确认。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1）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2）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需在每个会计期末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如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需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期限内用直线法摊销。

期末，对于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或因市值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的无形资产，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11、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①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②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客户收到货物后，与本公司确认商品数量及结算金额，本公司据此确认收入并开具发票。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2、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付税款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

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五、税项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税率:

税 项	计税基础	税 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附注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货币资金	4,542,972.27	4,427,679.07
合 计	4,542,972.27	4,427,679.07

附注 2、应收票据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6,840,421.15	8,415,793.78
合 计	6,840,421.15	8,415,793.78

附注 3、应收账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43,354,124.84	44,876,106.73
合 计	43,354,124.84	44,876,106.73

附注 4、预付款项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预付款项	27,026,555.31	29,599,829.21
合 计	27,026,555.31	29,599,829.21

附注 5、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10,281,337.37	21,953,050.44
合 计	10,281,337.37	21,953,050.44

附注 6、存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原材料	6,731,235.69	9,293,705.37
合 计	6,731,235.69	9,293,705.37

附注 7、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	1,709,318.75	4,613,324.03
合 计	1,709,318.75	4,613,324.03

附注 8、无形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无形资产	2,012,827.69	3,866,882.89
合 计	2,012,827.69	3,866,882.89

附注 9、应付账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账款	21,077,988.39	32,707,919.14
合 计	21,077,988.39	32,707,919.14

附注 10、预收款项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预收款项	13,627,503.07	12,731,715.37
合 计	13,627,503.07	12,731,715.37

附注 11、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职工薪酬	198,862.34	185,936.29
合计	198,862.34	185,936.29

附注 12、应交税金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交税金	272,239.34	254,543.78
合计	272,239.34	254,543.78

附注 13、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8,585,254.45	8,027,212.91
合计	8,585,254.45	8,027,212.91

附注 14、未分配利润		金 额
期初未分配利润		61,570,190.79
本期增加		
(1) 本年净利润		17,349,943.89
本期减少		
(1)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 提取公益金		
(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4) 分配利润		
期末未分配利润		78,920,134.68

附注 15、营业收入		本期金额
项目		
营业收入		91,681,313.28
合计		91,681,313.28

附注 16、营业成本		本期金额
项目		
营业成本		59,445,378.30
合计		59,445,378.30

附注 17、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税金及附加	81,436.59
合 计	81,436.59

附注 18、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销售费用	1,890,055.30
合 计	1,890,055.30

附注 19、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管理费用	12,823,143.65
合 计	12,823,143.65

附注 20、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财务费用	-6,448.64
合 计	-6,448.64

七、或有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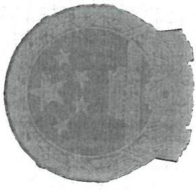
本公司本年度没有需要说明的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没有需要说明的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没有需要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清明
主任会计师：李清明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求是大厦东座 0810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176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6]2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6年05月15日

证书序号：001253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9220069W



名称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清明

成立日期 2006年05月25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0810



登记机关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右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用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1.1.7、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3
二、企业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4-5
2. 利润表	6
3. 现金流量表	7-8
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变动表	9
5. 财务报表附注	10-17
三、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本所《合伙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GUOXINT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MMON COOPERATE)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0810

电话: 82840486 83458489 传真: 82840529 网址: www.szgxtcpa.com

深国信审字[2025]A006号

审计报告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中国 ·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年02月10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4,427,679.07	4,667,672.4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	8,415,793.78	8,415,493.78
应收账款	3	44,876,106.73	42,085,146.73
预付款项	4	29,599,829.21	38,095,829.21
其他应收款	5	21,953,050.44	30,242,904.98
存货	6	9,293,705.37	9,285,221.7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781,090.65	5,781,090.65
流动资产合计		124,347,255.25	138,573,359.5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	4,613,324.03	4,613,324.0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	3,866,882.89	3,866,882.8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480,206.92	8,480,206.92
资产总计		132,827,462.18	147,053,566.49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	32,707,919.14	31,499,542.22
预收款项	10	12,731,715.37	12,231,715.37
应付职工薪酬	11	185,936.29	185,940.26
应交税费	12	254,543.78	144,543.78
其他应付款	13	8,027,212.91	8,027,212.9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3,907,327.50	52,088,954.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0.00	0.00
负债合计		53,907,327.50	52,088,954.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4	78,920,134.68	94,964,611.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8,920,134.68	94,964,611.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2,827,462.18	147,053,566.49

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5	92,362,168.66
减：营业成本	16	60,483,368.57
税金及附加	17	79,688.66
销售费用	18	2,064,056.58
管理费用	19	13,623,563.77
研发费用		0.00
财务费用	20	-7,854.68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5,586.98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119,345.76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9,078.8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110,266.95
减：所得税费用		65,789.6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044,477.2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044,477.2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9,191,303.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191,303.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371,418.9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579,891.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951,310.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993.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9,993.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27,679.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67,672.46

现金流量表（续）

编制单位：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044,477.27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483.6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994,594.5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18,372.9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993.3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667,672.4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427,679.0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9,993.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东新基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78,920,134.88	78,920,134.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0.00	0.00			0.00	78,920,134.88	78,920,134.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0.00	18,014,477.27	18,014,477.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二）所有者（或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18,014,477.27	18,014,477.27
1.所有者（或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94,964,611.95	94,964,611.95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9年07月11日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花果山社区南海大道1052号至卓飞高大厦(海翔广场)115、116、117、118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53GA1D67

法定代表人: 占先念

经营期限: 永续经营

(二) 公司的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 房屋建筑工程、输变电工程、承担35kV以下变配电安装工程施工、承装(修、试)电力设施, 变配电设备的运行、管理、维护; 机电安装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消防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地基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装饰工程、环保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建筑劳务分包。空调、制冷工程的设计、安装及设备的购销, 柴油发电机组的设计安装及环保设备购销; 代理销售35KV以下配电设备。通用设备修理; 专用设备修理; 电气设备修理; 国内贸易代理; 五金产品零售; 建筑材料销售; 轻质建筑材料销售; 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 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是: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 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准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及《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和2006年10月30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财会[2006]18号)(以下简称“新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 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公司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公司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2、会计年度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2) 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7、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的分类：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8、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

(3) 固定资产计价：按实际的成本或确定的价值计价。

(4)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制定其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残值率	估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	20	4.75%
机器设备	5%	10	9.5%
电子设备	5%	3	31.67%
运输设备	5%	4	23.75%
其他设备	5%	5	19%

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10、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为使用寿命有限的，其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各项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合同、法律均未规定年限的，而且也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预计使用寿命的，按不超过10年确认。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1）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2）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需在每个会计期末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如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需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期限内用直线法摊销。

期末，对于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或因市值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的无形资产，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11、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①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②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客户收到货物后，与本公司确认商品数量及结算金额，本公司据此确认收入并开具发票。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2、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付税款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

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五、税项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税率:

税 项	计税基础	税 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附注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货币资金	4,427,679.07	4,667,672.46
合 计	4,427,679.07	4,667,672.46

附注 2、应收票据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8,415,793.78	8,415,493.78
合 计	8,415,793.78	8,415,493.78

附注 3、应收账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44,876,106.73	42,085,146.73
合 计	44,876,106.73	42,085,146.73

附注 4、预付款项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预付款项	29,599,829.21	38,095,829.21
合计	29,599,829.21	38,095,829.21

附注 5、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21,953,050.44	30,242,904.98
合计	21,953,050.44	30,242,904.98

附注 6、存货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原材料	9,293,705.37	9,285,221.76
合计	9,293,705.37	9,285,221.76

附注 7、固定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	4,613,324.03	4,613,324.03
合计	4,613,324.03	4,613,324.03

附注 8、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无形资产	3,866,882.89	3,866,882.89
合计	3,866,882.89	3,866,882.89

附注 9、应付账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账款	32,707,919.14	31,499,542.22
合计	32,707,919.14	31,499,542.22

附注 10、预收款项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预收款项	12,731,715.37	12,231,715.37
合计	12,731,715.37	12,231,715.37

附注 11、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职工薪酬	185,936.29	185,940.26
合 计	185,936.29	185,940.26

附注 12、应交税金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交税金	254,543.78	144,543.78
合 计	254,543.78	144,543.78

附注 13、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8,027,212.91	8,027,212.91
合 计	8,027,212.91	8,027,212.91

附注 14、未分配利润

	金 额
期初未分配利润	78,920,134.68
本期增加	
(1) 本年净利润	16,044,477.27
本期减少	
(1)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 提取公益金	
(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4) 分配利润	
期末未分配利润	94,964,611.95

附注 15、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营业收入	92,362,168.66
合 计	92,362,168.66

附注 16、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营业成本	60,483,368.57
合 计	60,483,368.57

附注 17、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税金及附加	79,688.66
合 计	79,688.66

附注 18、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销售费用	2,064,056.58
合 计	2,064,056.58

附注 19、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管理费用	13,623,563.77
合 计	13,623,563.77

附注 20、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财务费用	-7,854.68
合 计	-7,854.68

七、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没有需要说明的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没有需要说明的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没有需要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李涌明

姓名	李涌明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3年04月07日
工作单位	湖北立华会计师事务所湖北分所
身份证号码	42061963040733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20000013477

批准注册协会：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1999年10月10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何建中
男
1965-10-05
海盐东联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330252365100500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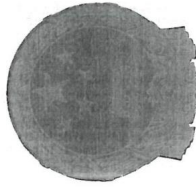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3000012127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一九九五 五 一
Date of issuance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李清明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
竹七道求是大厦东座 0810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176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6]2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6年05月15日



证书序号：001253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一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9220069W



名称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清明

成立日期 2006年05月25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0810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右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0年 07月 09日

1.1.8、2025 年审计报告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3
二、企业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4-5
2. 利润表	6
3. 现金流量表	7-8
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变动表	9
5. 财务报表附注	10-17
三、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本所《合伙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GUOXINT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MMON COOPERATE)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0810
电话：82840486 83458489 传真：82840529 网址：www.szgxtcpa.com

深国信审字[2026]A091号

审计报告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中国 .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6年04月08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4,667,672.46	37,359,481.2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	8,415,493.78	6,598,712.35
应收账款	3	42,085,146.73	30,586,314.57
预付款项	4	38,095,829.21	34,973,215.44
其他应收款	5	30,242,904.98	27,933,215.15
存货	6	9,285,221.76	7,548,135.9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781,090.65	4,874,561.88
流动资产合计		138,573,359.57	149,873,636.6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	4,613,324.03	6,869,512.8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	3,866,882.89	3,648,741.2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480,206.92	10,518,254.11
资产总计		147,053,566.49	160,391,890.74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	31,499,542.22	28,451,647.88
预收款项	10	12,231,715.37	10,358,147.64
应付职工薪酬	11	185,940.26	405,870.74
应交税费	12	144,543.78	276,047.53
其他应付款	13	8,027,212.91	7,468,124.6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2,088,954.54	46,959,838.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0.00	0.00
负债合计		52,088,954.54	46,959,838.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4	94,964,611.95	113,432,052.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4,964,611.95	113,432,052.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7,053,566.49	160,391,890.74

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5	89,744,060.23
减：营业成本	16	60,969,654.21
税金及附加	17	121,256.8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8	10,058,746.9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9	12,412.11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3,254.88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581,990.09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581,990.09
减：所得税费用		114,549.7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467,440.3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467,440.3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9,369,324.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369,324.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157,849.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38,312.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530.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61,634.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421,327.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47,997.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56,188.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56,188.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6,188.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691,808.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67,672.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359,481.25

现金流量表（续）

编制单位：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467,440.34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218,141.6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37,085.7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654,445.9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29,116.0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47,997.6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7,359,481.2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667,672.4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691,808.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广东新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本 期 金 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或股本）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914,964,611.95	914,964,611.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14,964,611.95	914,964,611.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8,467,410.31	18,467,410.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或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8,467,410.31	18,467,410.31
1.所有者（或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或股本）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或股本）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1,432,052.26	111,432,052.26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五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9年07月11日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花果山社区南海大道1052号至卓飞高大厦(海翔广场)115、116、117、118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53GA1D67

法定代表人: 占先念

经营期限: 永续经营

(二) 公司的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 房屋建筑工程、输变电工程、承担35kV以下变配电安装工程施工、承装(修、试)电力设施, 变配电设备的运行、管理、维护; 机电安装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消防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地基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装饰工程、环保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建筑劳务分包。空调、制冷工程的设计、安装及设备的购销, 柴油发电机组的设计安装及环保设备购销; 代理销售35KV以下配电设备。通用设备修理; 专用设备修理; 电气设备修理; 国内贸易代理; 五金产品零售; 建筑材料销售; 轻质建筑材料销售; 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 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是: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准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及《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和2006年10月30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财会[2006]18号)(以下简称“新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 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公司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公司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2、会计年度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 (1)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 (2) 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7、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的分类：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8、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

(3) 固定资产计价：按实际的成本或确定的价值计价。

(4)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制定其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残值率	估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	20	4.75%
机器设备	5%	10	9.5%
电子设备	5%	3	31.67%
运输设备	5%	4	23.75%
其他设备	5%	5	19%

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10、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为使用寿命有限的，其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各项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合同、法律均未规定年限的，而且也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预计使用寿命的，按不超过10年确认。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1）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2）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需在每个会计期末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如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需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期限内用直线法摊销。

期末，对于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或因市值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的无形资产，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11、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①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②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客户收到货物后，与本公司确认商品数量及结算金额，本公司据此确认收入并开具发票。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2、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付税款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

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五、税项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税率:

税 项	计税基础	税 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附注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货币资金	4,667,672.46	37,359,481.25
合 计	4,667,672.46	37,359,481.25

附注 2、应收票据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8,415,493.78	6,598,712.35
合 计	8,415,493.78	6,598,712.35

附注 3、应收账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42,085,146.73	30,586,314.57
合 计	42,085,146.73	30,586,314.57

附注 4、预付款项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预付款项	38,095,829.21	34,973,215.44
合计	38,095,829.21	34,973,215.44

附注 5、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30,242,904.98	27,933,215.15
合计	30,242,904.98	27,933,215.15

附注 6、存货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原材料	9,285,221.76	7,548,135.99
合计	9,285,221.76	7,548,135.99

附注 7、固定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	4,613,324.03	6,869,512.89
合计	4,613,324.03	6,869,512.89

附注 8、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无形资产	3,866,882.89	3,648,741.22
合计	3,866,882.89	3,648,741.22

附注 9、应付账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账款	31,499,542.22	28,451,647.88
合计	31,499,542.22	28,451,647.88

附注 10、预收款项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预收款项	12,231,715.37	10,358,147.64
合计	12,231,715.37	10,358,147.64

附注 11、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职工薪酬	185,940.26	405,870.74
合 计	185,940.26	405,870.74

附注 12、应交税金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交税金	144,543.78	276,047.53
合 计	144,543.78	276,047.53

附注 13、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8,027,212.91	7,468,124.66
合 计	8,027,212.91	7,468,124.66

附注 14、未分配利润

	金 额
期初未分配利润	94,964,611.95
本期增加	
(1) 本年净利润	18,467,440.34
本期减少	
(1)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 提取公益金	
(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4) 分配利润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3,432,052.29

附注 15、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营业收入	89,744,060.23
合 计	89,744,060.23

附注 16、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营业成本	60,969,654.21
合 计	60,969,654.21

附注 17、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税金及附加	121,256.87
合 计	121,256.87

附注 18、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管理费用	10,058,746.95
合 计	10,058,746.95

附注 20、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财务费用	12,412.11
合 计	12,412.11

七、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没有需要说明的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没有需要说明的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没有需要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姓名 李清明
 Full name 男
 性别
 出生日期 1963年04月07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湖北立华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湖北分所
 身份证号码 42061963040733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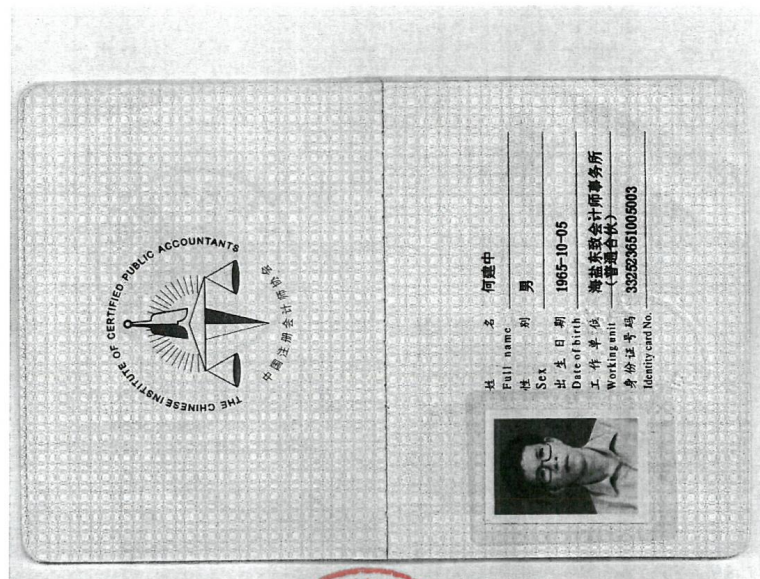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20000013477

批准注册协会：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1999年10月10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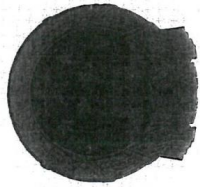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1253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〇六年一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清明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聚
经营场所: 竹七道求是大厦东座 0810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176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6]2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6年05月15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9220069W



名称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清明

成立日期 2006年05月25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0810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方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报送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用信息。

登记机关



2、企业业绩

2.1 企业业绩情况自查表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用电总装机容量 (kva)	合同签订时间或竣工验收时间
	太子湾 DY03-04 泓玺大厦、DY03-05 望海大厦项目高低压配电工程	22800	合同签订时间：2022 年 6 月 7 日 竣工验收时间：2024 年 8 月 25 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听海置业有限公司/深圳市乐活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太子湾片区		
工程内容	<p>1、高压配电房高压柜至变压器的高压电缆采购及安装以及相关路由的高压桥架采购及安装。</p> <p>2、配电房内所有高低压柜、直流屏、检测柜的采购安装及调试；高低压柜与直流屏之间的所有强弱电电缆、直流屏的供电电缆及线管的设计、保管、安装、接线、调试及售后维护保养。</p> <p>3、变压器出线端到底压配电柜的封闭母线，低压配电柜与低压配电柜之间的联络封闭母线的供货、安装、调试。</p> <p>4、低压配电柜（含有源滤波柜、电容补偿柜及发电机联络柜）的安装调试。</p> <p>5、高压柜、低压配电柜、变压器基础槽钢的安装、调整及接地，变压器、发电机中性点接地电缆安装等。</p> <p>6、高低压配电房内的设备接地系统安装及绝缘地板的供货安装。</p> <p>7、变压器设备采购、卸车、倒运（含二次倒运）、保管、安装、接线、调试及售后维护保养。</p> <p>8、有电缆沿线配管、电缆并、电缆桥架安装以及环网柜基础及围栏、接地，高低压配电房钢结构设备基础（如槽钢、钢板）等附属工程。</p> <p>9、多功能仪表安装；向供电部门申领所有属供电部门抄表的计量电表、及电表报装等</p>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日，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高低压配电工程业绩（已竣工、在建均可）。	是	中标通知书、合同、竣工验收报告、施工图纸	

2.1.1、太子湾 DY03-04 泓玺大厦、DY03-05 望海大厦项目高低压配电工程

招商局集团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G1100000175083770001001

标段名称：太子湾DY03-04泓玺大厦、DY03-05望海大厦项目高低压配电工程

招标单位：深圳市听海置业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含税)：20876231.65 元人民币



本项目于 2022-04-30 09:30 在招商局集团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 发布招标公告，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项目合同。

备注：

招标单位(盖章)：深圳市听海置业有限公司

联合招标人：深圳市乐活置业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单位(盖章)：

日期：2022-06-01

查验码：0965752292968409

查验网址：<https://dzzb.ciesco.com.cn>

合同编号: SZ.TZWDY0304.002-sg-0008

建设工程施工两方分包合同（2021 版）

工 程 名 称: 太子湾 DY03-04 泓玺大厦项目高低压配电工程

工 程 地 点: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太子湾片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听海置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听海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

承包人（全称）：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双方就太子湾 DY03-04 泓玺大厦项目高低压配电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太子湾 DY03-04 泓玺大厦项目高低压配电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太子湾片区

工程内容及特征：太子湾 DY03-04 泓玺大厦项目总建筑面积约为 10 万平方米，建筑高度约 200 米，地上塔楼为一栋 50 层公寓，裙楼为 7 层商业裙楼，地下室为四层。泓玺大厦项目北侧为洪湾大道，南侧为望海路，西侧为太子湾大道。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1、工程承包范围

招标文件（包括招标补遗、标前答疑会议纪要、招标期间发放的全部相关文件）、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图纸内容以及合同等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亦包括依据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

发包人委托书和图纸（附件 3）要求的全部内容以及合同等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亦包括依据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建筑设计院设计的太子湾泓玺大厦电气施工图，供电局审图意见、标前答疑纪要等。包含但不限于：

1. 高压配电房高压柜至变压器的高压电缆采购及安装（含变压器前端的隔离柜），以及相关路由的高压桥架采购及安装（包括室外强电井至公共开关房的高压桥架、管道、电缆、电缆沟等）；

2. 本地块变配电房内所有高低压柜、直流屏、检测柜的采购安装及调试；高低压柜与直流屏之间的所有强弱电电缆、直流屏的供电电缆及线管的设计、保管、安装、接线、

调试及售后维护保养包含在本次工程范围内；

3. 变压器出线端到低压配电柜的封闭母线，低压配电柜与低压配电柜之间的联络封闭母线的供货、安装、调试工作在本次招标范围内。所有联络母线采购、安装一次全部到位。密集母线防护等级为 IP54。高压柜、低压配电柜、变压器基础槽钢的安装、调整及接地，变压器中性点接地电缆及招标范围内设备的接地系统包括在本次工程范围内。高、低压柜及变压器与室内接地网之间通过 50×5 热镀锌扁钢可靠连接包括在本次工程范围内；各高低压配电房低压柜到发电机房的耐火密集母线，消防联动信号线，变压器温控器到高低压配电柜的保护线路设计、敷设安装，各高低压配电房的信号通信器安装，在本次工程范围；

4. 低压配电柜（含有源滤波柜、电容补偿柜及发电机联络柜）的安装调试；低压配电柜内电气火灾监控系统配合消防单位施工总包进行电气火灾监控的调试，并调试至系统正常；高低压柜的电力监控系统布线、设备采购（多功能电表由低压柜厂家提供并安装，其他所有系统设备由本承包商负责，含光纤、交换机、电脑主机）等以及整个系统的安装调试；

5. 高压柜、低压配电柜、变压器基础槽钢的安装、调整及接地，变压器、发电机中性点接地电缆及招标范围内设备的接地包括在本次招标范围内。高、低压柜及变压器、发电机与室内接地网之间通过 40×4 热镀锌扁钢可靠连接包括在本次工程范围内；

6. 高低压配电房内的设备接地系统安装及绝缘地板的供货安装，绝缘橡胶地板厚度不小于 6mm，门口防鼠板、配电房内高低压配电系统图裱糊挂板等在本次工程范围内；

7. 变压器为甲供设备，变压器设备采购、卸车、倒运（含二次倒运）、保管、安装、接线、调试及售后维护保养包含在本次工程范围内；

8. 所有电缆沿线配管、电缆井、电缆桥架安装以及环网柜基础及围栏、接地，高低压配电房钢结构设备基础（如槽钢、钢板）等附属工程。敷设外线电缆所需的市政道路顶管、道路开挖恢复、预埋管、电缆井及井盖、电缆沿途（室外）需要增加或改迁的电缆沟/套管/电缆保护管/电缆井等均包含在本次招标范围内。以及地下室外墙至公用电房以及公用电房至各高压配电房等的高压桥架采购安装；

9. 电力监控系统由发包人战采单位负责，但多功能仪表安装在本次工程范围内（发包人提供仪表，由承包人在低压柜厂里安装完成），低压柜开关 485 接口在本次工程范围内。以上设备低压柜厂家需接至接线端子，接线端子后通讯线、设备、电脑等的采购、安装、调试（系统数据必须上传至深圳市住建局平台、供电平台、消防控制室）由发包人战采单位负责，但其相关工作进度、质量、对外协调等由承包人统一管理。

10. 向供电部门申领所有属供电部门抄表的计量电表、及电表报装手续等相关费用包含在本次合同价款内；电表的安装、校核相关费用由配电箱单位负责。

11. 所有试验费、调试费（含乙供设备及甲供设备）及深圳市供电局停电接火费验收收费等费用均包括在本次工程范围内；

12. 负责向深圳市供电部门办理所有手续（包括但不限于供电报装、供电方案沟通、供电测试、验收送电、公寓的抄表到户手续办理、商业的相关手续等）；保证能通过深圳市供电部门验收、按期送电，以上所有费用包含在本次工程范围内；

13. 负责向深圳市供电部门交纳相应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入网检测费、安装工程管理费、供电测试费、供电报装押金等；

14. 高低压配电设备的安装、调试、验收工作；配合消防、节能、防雷、竣工备案、档案等验收各项工作（含资料及图纸提供工作）；包括供电局要求的电力监控、智能配电房等智能化系统的安装、调试及能源管理的配合调试；公寓电表接线安装调试；相关配合费用包含在本次工程范围内；

15. 除甲供材外的所有设备材料（包含不仅限于电缆、母线、各类辅材等）采购、安装。甲供材业主安排运输到工地红线范围内任意地点，由本分包负责卸货及运输到安装地点，甲供材所有设备和材料到工地后，清点后移交给本分包，由本分包负责看管。转运（含二次转运、部分运输措施及墙体拆除恢复等）相关费用包含在本次合同价款内，若转运途中损坏须照价赔偿；

16. 咨询费用：所有需要与深圳前海供电局沟通协调的费用。包含深圳前海供电局在我司红线内投资建设的公用电房和配套外线工程的工期跟进及协调工作，必须协调供电局的完工时间不影响我司的正式送电时间要求。验收调试费用：高压柜、低压柜、变压器、电缆、母线调试，绝缘装置、接地装置及完成验收和正式送电所需的一切费用。如需交纳低压柜入网费请承包商在报价时一并考虑；

17. 上述工程施工中涉及到的绿化损坏及恢复、人行道开挖和恢复等工程包含在招标范围内。投标方必须仔细勘察现场情况，因电缆沟施工及电缆敷设的需要造成的破路、埋管、修复等费用均已包含在本次合同价款内，不报视为让利；

18. 现场临时用电应严格执行《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建筑工程施工现场供用电安全规范》、《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等有关要求。本工程临时用电由总承包商向本承包商提供主要供电驳口。从驳口再驳出的线路由本承包商自费负责安装及拆除，电费由本承包商负责向总承包商缴纳。工期不会因取得临时供电的任何延误或供电中断而得到延长，相关费用已含在临时设施费中。在成品移交给业主指定的接管单位之

前发生的所有临时水费、临时电费均由承包人承担；

19. 深化设计及其他工作

a、承包人必须按工程进度呈交本承包合同范围有关系统的深化图纸，供业主、工程师、设计院和有关部门审批。有关图纸内容须包括平面、立面和剖面图。除显示所有有关设备、管道、电气线路和附属配件的布置安排外，还需显示各附件的位置、施工土建配合要求、与其他机电承包合同的分界面和一切施工所需的大样详图。深化图深度必须达到当地设计院的标准要求。送审图纸须向各有关单位分别送审；

b、深化设计图纸须经建筑设计院审核，并得到其签字盖章认可后方有效。

20. 上述内容中未列出但属于完成上述工程必须完善或实施的辅助项目均包含在本次工程范围内；

21. 本项目采购人将邀请第三方对项目的质量及安全进行实测实量管理，本项目供应商须确保每一次实测实量每季度（每季度进行一次测量）平均分达到 90 分以上，安全等级评定为 B 级以上（含 B 级），若一次实测实量评分低于 90 分或安全等级评定为 B 级以下则每一项罚款 5 万元。并且在不达标的下月工程进行款支付时只按完成量的 70% 支付。涉及分包工程项目原因导致扣分不达标的则对分包项目主体单位进行处罚。供应商对达到实测实量质量要求需投入的费用包括在本次合同价款内；

22. 所有本工程图内已表示，并且需要标注的所有内容（包括导线、穿线管、桥架、设备基础、各类箱体等），如图中没有标注、标注不统一、已标注但不能满足本单位施工的下一工序要求和图中没有表示而招标文件已提出但没有具体要求型号或尺寸者，承包人必须在标前会上提出，否则，在施工中发包人有权根据实际需要，合理地确定相关型号或尺寸，且不增加工程费用；

23. 发包人或监理提出的合理的调整、改动或配合其他单位的工作，承包单位不得以是分包单位工作范围或因相关工程的工作量小于可签证最小标准额而无法签证等理由拒绝施工，否则，处以与可签证最小标准额相同的罚款；

24. 上述内容中未列出但属于完成上述工程必须完善或实施的辅助项目均包含在工程范围内；

承包人必须对招标文件、招标图纸、施工现场条件、材料价格变化等各种因素和状况充分了解，并在合同价款中充分考虑了达到设计和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内容、数量及达到国家相关规范、规定要求和设计要求的一切工序的费用和各项措施费用（包括施工措施费、技术措施费等费用，如无则视为让利条件），合同单价及总价除设计变更发生工程量增减外，总造价一次包死，但发包人保留据实扣减的权利。

2、工程承包方式：

[√]固定总价包干：即包工、包料、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工程造价（不含增值税，含税总价根据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确定，下同）一次性包死。

[×]承包方式为：按工程量清单单价计价，但该工程量清单只作为进度款支付的参考依据，不作为结算依据，合同总价包干，除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工程变更、有效工程现场签证或其他可调整的情形外，工程结算价一律不予调整。其中，措施费部分除模板外按规划许可证载明的本项目建筑面积包干，不再调整。工程量按施工图计算，在发包人提供施工图之前，承包人按模拟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并签订暂定总价合同，在下发施工图之后，承包人在施工图下发之日起日内向发包人报送施工图预算，双方对工程量进行核对，并自承包人施工图预算报送之日起 日内双方签订总价包干补充协议，即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等，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工和包协调管理等。工程造价（不含增值税）一次性包死。

[√]固定单价（不含增值税）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措施费按整个项目包干不再调整，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工和包协调管理等。

三、合同价款

合同总金额：不含税价（单位为人民币，下同）：9,299,096.10元（大写：玖佰贰拾玖万玖仟零玖拾陆元壹角），增值税：836,918.65元（大写：捌拾叁万陆仟玖佰壹拾捌元陆角伍分），增值税率：9%，含税价：10,136,014.75元（大写：壹仟零壹拾叁万陆仟零壹拾肆元柒角伍分）。

如增值税税率调整，双方同意含税价为本条所述不含税价加上根据款项支付时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的增值税（可于结算时一并调整确认增值税）。

四、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11月2日，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6月30日，计划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包括法定节假日，下同）240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经甲方或监理单位下达的开工令或其他书面文件为准。如开工日期顺延，则竣工日期相应顺延。招标人不承担提前、延后开工的任何索赔。

五、质量标准

- 5.1 依国家颁发的“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要求进行验收，本工程须达到合格标准。
- 5.2 若专业技术要求高于规范要求，应按专业技术要求施工。专业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或发包人委托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如下：

- (1) 补充合同、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协议书、补充条款；
- (3) 本合同专用条款和附件；
- (4)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发包人的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5) 招标书（包括招标答疑、招标会议纪要等）及其附件；
- (6) 本合同通用条款；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图纸；
- (9) 投标书及其附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发包人审核后确认的预算书及附件（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10) 工程量清单和设备材料清单；
- (11) 发包人、承包人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履行过程中的有关通知、指令、工程会议纪要、签证、信件、数据电文等；
- (12) 双方约定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当以最新签署的为准，除各方另有特别约定外。

七、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得擅自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贰份。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6月7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太子路1号新时代广场28楼

十、特别声明

发包人、承包人均已对本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补充条款等全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程范围、材料设备、合同价款、工程进度款支付、工程质量保证金（质保金）、保修期等含义和法律后果作了全面、准确的理解，对各条款的理解不存在异议，且各方在签署前均已完成了各自内部审批程序。

附件 1：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2：保修期满工程验收及保修金支付管理办法

附件 3：图纸目录

附件 4：价格确认通知书

附件 5：工程现场签证单

附件 6：承包人供应材料设备品牌限定表

附件 7：无条件、不可撤销履约保函

附件 8：合规及廉洁交易承诺函

附件 9：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协议

附件 10：安全生产责任承诺函

(此页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听海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公章)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工程竣工报验单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太子湾泓玺大厦施工总承包主体工程



致 深圳市赛格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监理单位)

我方已按照合同完成了 太子湾DY03-04泓玺大厦项目高低压变配电 工程, 经自检合格, 请予以检查和验收。

项目经理部(项目章)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日期: 2024年8月25日



审查意见:

经验收, 该工程

- 1. 符合 / 不符合 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要求;
- 2. 符合 / 不符合 我国现行工程建设标准;
- 3. 符合 / 不符合 设计文件要求;
- 4. 符合 / 不符合 施工合同要求;

综上所述, 该工程验收 合格 / 不合格, 可以 / 不可以组织正式验收



项目监理单位(项目章)

总监理工程师: [Signature]

日期: 2024年8月25日



审查意见:

建设单位(项目章)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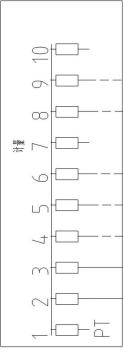
日期: 2024年8月2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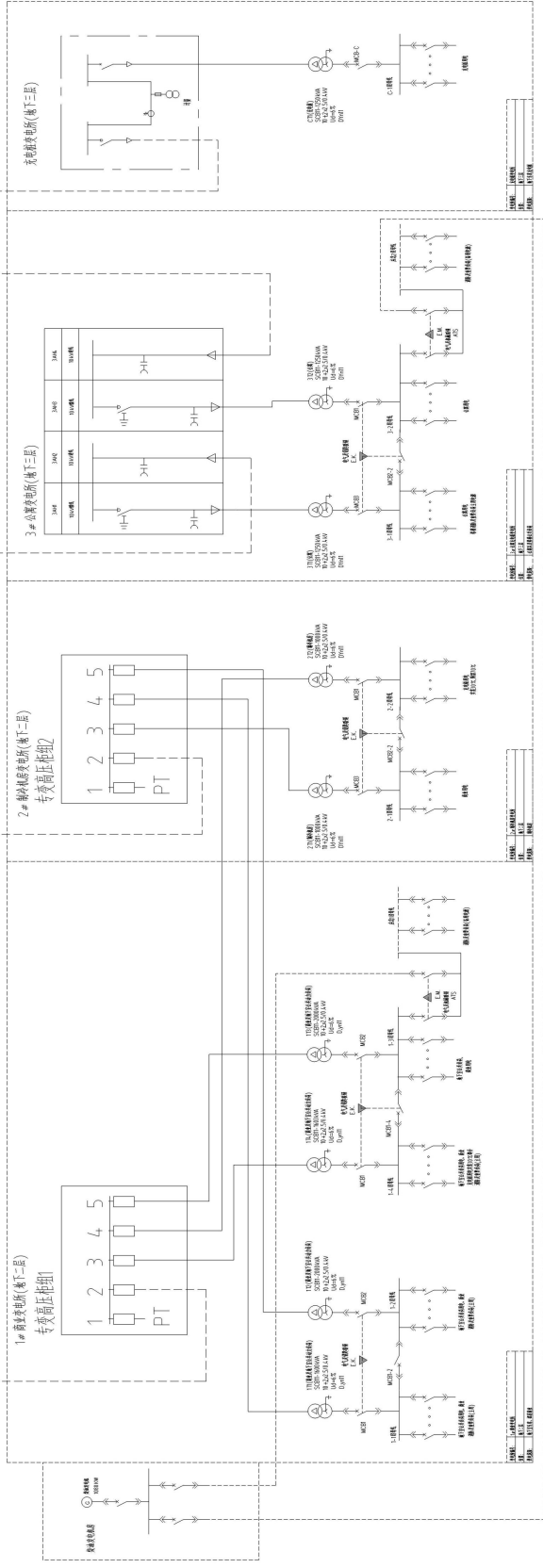
GD-B1-226

名称	规格	数量	备注
PT	10KV	1	
PT	10KV	1	
PT	10KV	1	
PT	10KV	1	
PT	10KV	1	
PT	10KV	1	
PT	10KV	1	
PT	10KV	1	
PT	10KV	1	
PT	10KV	1	

1. 10KV电压互感器
 2. 10KV电压互感器
 3. 10KV电压互感器
 4. 10KV电压互感器



10KV公共母线电压互感器原理图
 原理图与现场实际情况不符时以现场实际情况为准。



高压、低压、母线电压互感器原理图

合同编号: SZ.TZWDY0305.001-sg-0006

建设工程施工两方分包合同（2021 版）

工 程 名 称: 太子湾 DY03-05 望海大厦项目高低压配电工程

工 程 地 点: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太子湾片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乐活置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乐活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

承包人（全称）：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双方就太子湾 DY03-05 望海大厦项目高低压配电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太子湾 DY03-05 望海大厦项目高低压配电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太子湾片区

工程内容及特征：太子湾 DY03-05 望海大厦项目总建筑面积约为 10 万平方米，建筑高度约 200 米，地上塔楼为一栋 35 层公寓，裙楼为 7 层商业裙楼，地下室为四层。望海大厦项目北侧为港湾大道，南侧为望海路，西侧为居海路。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1、工程承包范围

招标文件（包括招标补遗、标前答疑会议纪要、招标期间发放的全部相关文件）、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图纸内容以及合同等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亦包括依据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

发包人委托书和图纸（附件 3）要求的全部内容以及合同等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亦包括依据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建筑设计院设计的太子湾望海大厦电气施工图，供电局审图意见、标前答疑纪要等。包含但不限于：

1. 高压配电房高压柜至变压器的高压电缆采购及安装（含变压器前端的隔离柜），以及相关路由的高压桥架采购及安装（包括室外强电井至公共开关房的高压桥架、管道、电缆、电缆沟等）；

2. 本地块变配电房内所有高低压柜、直流屏、检测柜的采购安装及调试；高低压柜与直流屏之间的所有强弱电电缆、直流屏的供电电缆及线管的设计、保管、安装、接线、调试及售后维护保养包含在本次工程范围内；

3. 变压器出线端到低压配电柜的封闭母线，低压配电柜与低压配电柜之间的联络封闭母线的供货、安装、调试工作在本次招标范围内。所有联络母线采购、安装一次全部到位。密集母线防护等级为 IP54。高压柜、低压配电柜、变压器基础槽钢的安装、调整及接地，变压器中性点接地电缆及招标范围内设备的接地系统包括在本次工程范围内。高、低压柜及变压器与室内接地网之间通过 50×5 热镀锌扁钢可靠连接包括在本次工程范围内；各高低压配电房低压柜到发电机房的耐火密集母线，消防联动信号线，变压器温控器到高低压配电柜的保护线路设计、敷设安装，各高低压配电房的信号通信器安装，在本次工程范围；

4. 低压配电柜（含有源滤波柜、电容补偿柜及发电机联络柜）的安装调试；低压配电柜内电气火灾监控系统配合消防单位施工总包进行电气火灾监控的调试，并调试至系统正常；高低压柜的电力监控系统布线、设备采购（多功能电表由低压柜厂家提供并安装，其他所有系统设备由本承包商负责，含光纤、交换机、电脑主机）等以及整个系统的安装调试；

5. 高压柜、低压配电柜、变压器基础槽钢的安装、调整及接地，变压器、发电机中性点接地电缆及招标范围内设备的接地包括在本次招标范围内。高、低压柜及变压器、发电机与室内接地网之间通过 40×4 热镀锌扁钢可靠连接包括在本次工程范围内；

6. 高低压配电房内的设备接地系统安装及绝缘地板的供货安装，绝缘橡胶地板厚度不小于 6mm，门口防鼠板、配电房内高低压配电系统图裱糊挂板等在本次招标范围；

7. 变压器为甲供设备，变压器设备采购、卸车、倒运（含二次倒运）、保管、安装、接线、调试及售后维护保养包含在本次工程范围内；

8. 所有电缆沿线配管、电缆井、电缆桥架安装以及环网柜基础及围栏、接地，高低压配电房钢结构设备基础（如槽钢、钢板）等附属工程。敷设外线电缆所需的市政道路顶管、道路开挖恢复、预埋管、电缆井及井盖、电缆沿途（室外）需要增加或改迁的电缆沟/套管/电缆保护管/电缆井等均包含在本次工程范围内。以及地下室外墙至公用电房以及公用电房至各高压配电房等的高压桥架采购安装；

9. 电力监控系统由发包人战采单位负责，但多功能仪表安装在本次工程范围内（发包人提供仪表，由承包人在低压柜厂里安装完成），低压柜开关 485 接口在本次工程范围内。以上设备低压柜厂家需接至接线端子，接线端子后通讯线、设备、电脑等的采购、安装、调试（系统数据必须上传至深圳市住建局平台、供电平台、消防控制室）由发包人战采单位负责，但其相关工作进度、质量、对外协调等由承包人统一管理。

10. 向供电部门申领所有属供电部门抄表的计量电表、及电表报装手续等相关费用

包含在本次合同价款内；电表的安装、校核相关费用由配电箱单位负责。

11. 所有试验费、调试费（含乙供设备及甲供设备）及深圳市供电局停电接火费验收费等费用均包括在本次工程范围内；

12. 负责向深圳市供电部门办理所有手续（包括但不限于供电报装、供电方案沟通、供电测试、验收送电、公寓的抄表到户手续办理、商业的相关手续等）；保证能通过深圳市供电部门验收、按期送电，以上所有费用包含在本次工程范围内；

13. 负责向深圳市供电部门交纳相应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入网检测费、安装工程管理费、供电测试费、供电报装押金等；

14. 高低压配电设备的安装、调试、验收工作；配合消防、节能、防雷、竣工备案、档案等验收各项工作（含资料及图纸提供工作）；包括供电局要求的电力监控、智能配电房等智能化系统的安装、调试及能源管理的配合调试；公寓电表接线安装调试；相关配合费用包含在本次工程范围内；

15. 除甲供材外的所有设备材料（包含不仅限于电缆、母线、各类辅材等）采购、安装。甲供材业主安排运输到工地红线范围内任意地点，由本分包负责卸货及运输到安装地点，甲供材所有设备和材料到工地后，清点后移交给本分包，由本分包负责看管。转运（含二次转运、部分运输措施及墙体拆除恢复等）相关费用包含在本次合同价款内，若转运途中损坏须照价赔偿；

16. 咨询费用：所有需要与深圳前海供电局沟通协调的费用。包含深圳前海供电局在我司红线内投资建设的公用电房和配套外线工程的工期跟进及协调工作，必须协调供电局的完工时间不影响我司的正式送电时间要求。验收调试费用：高压柜、低压柜、变压器、电缆、母线调试，绝缘装置、接地装置及完成验收和正式送电所需的一切费用。如需交纳低压柜入网费请承包商在报价时一并考虑；

17. 上述工程施工中涉及到的绿化损坏及恢复、人行道开挖和恢复等工程包含在工程范围内。承包人必须仔细勘察现场情况，因电缆沟施工及电缆敷设的需要造成的破路、埋管、修复等费用均已包含在本次合同价款内，不报视为让利；

18. 现场临时用电应严格执行《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建筑工程施工现场供用电安全规范》、《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等有关要求。本工程临时用电由总承包商向本承包商提供主要供电驳口。从驳口再驳出的线路由本承包商自费负责安装及拆除，电费由本承包商负责向总承包商缴纳。工期不会因取得临时供电的任何延误或供电中断而得到延长，相关费用已含在临时设施费中。在成品移交给业主指定的接管单位之前发生的所有临时水费、临时电费均由承包人承担；

19. 深化设计及其他工作

a、承包人必须按工程进度呈交本承包合同范围有系统深化图纸，供业主、工程师、设计院和有关部门审批。有关图纸内容须包括平面、立面和剖面图。除显示所有有关设备、管道、电气线路和附属配件的布置安排外，还需显示各附件的位置、施工土建配合要求、与其他机电承包合同的分界面和一切施工所需的大样详图。深化图深度必须达到当地设计院的标准要求。送审图纸须向各有关单位分别送审；

b、深化设计图纸须经建筑设计院审核，并得到其签字盖章认可后方有效。

20. 上述内容中未列出但属于完成上述工程必须完善或实施的辅助项目均包含在本次工程范围内；

21. 本项目采购人将邀请第三方对项目的质量及安全进行实测实量管理，本项目供应商须确保每一次实测实量每季度（每季度进行一次测量）平均分达到 90 分以上，安全等级评定为 B 级以上（含 B 级），若一次实测实量评分低于 90 分或安全等级评定为 B 级以下则每一项罚款 5 万元。并且在不达标的下月工程进行款支付时只按完成量的 70% 支付。涉及分包工程项目原因导致扣分不达标的则对分包项目主体单位进行处罚。供应商对达到实测实量质量要求需投入的费用包括在本次合同价款内；

22. 所有本工程图内已表示，并且需要标注的所有内容（包括导线、穿线管、桥架、设备基础、各类箱体等），如图中没有标注、标注不统一、已标注但不能满足本单位施工的下一工序要求和图中没有表示而招标文件已提出但没有具体要求型号或尺寸者，承包人必须在标前会上提出，否则，在施工中发包人有权根据实际需要，合理地确定相关型号或尺寸，且不增加工程费用；

23. 发包人或监理提出的合理的调整、改动或配合其他单位的工作，承包单位不得以是分包单位工作范围或因相关工程的工作量小于可签证最小标准额而无法签证等理由拒绝施工，否则，处以与可签证最小标准额相同的罚款；

24. 上述内容中未列出但属于完成上述工程必须完善或实施的辅助项目均包含在本次工程范围内。

承包人必须对招标文件、招标图纸、施工现场条件、材料价格变化等各种因素和状况充分了解，并在合同价款中充分考虑了达到设计和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内容、数量及达到国家相关规范、规定要求和设计要求的一切工序的费用和各项措施费用（包括施工措施费、技术措施费等费用，如无则视为让利条件），合同单价及总价除设计变更发生工程量增减外，总造价一次包死，但发包人保留据实扣减的权利。

2、工程承包方式：

[√]固定总价包干：即包工、包料、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工程造价（不含增值税，含税总价根据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确定，下同）一次性包死。

[×]承包方式为：按工程量清单单价计价，但该工程量清单只作为进度款支付的参考依据，不作为结算依据，合同总价包干，除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工程变更、有效工程现场签证或其他可调整的情形外，工程结算价一律不予调整。其中，措施费部分除模板外按规划许可证载明的本项目建筑面积包干，不再调整。工程量按施工图计算，在发包人提供施工图之前，承包人按模拟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并签订暂定总价合同，在下发施工图之后，承包人在施工图下发之日起日内向发包人报送施工图预算，双方对工程量进行核对，并自承包人施工图预算报送之日起 日内双方签订总价包干补充协议，即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等，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工和包协调管理等。工程造价（不含增值税）一次性包死。

[√]固定单价（不含增值税）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措施费按整个项目包干不再调整，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工和包协调管理等。

三、合同价款

合同总金额：不含税价（单位为人民币，下同）：6,807,171.47元（大写：陆佰捌拾万零柒仟壹佰柒拾壹元肆角柒分），增值税：612,645.43元（大写：陆拾壹万贰仟陆佰肆拾伍元肆角叁分），增值税率：9%，含税价：7,419,816.90元（大写：柒佰肆拾壹万玖仟捌佰壹拾陆元玖角）。

如增值税税率调整，双方同意含税价为本条所述不含税价加上根据款项支付时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的增值税（可于结算时一并调整确认增值税）。

四、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11月2日，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6月30日，计划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包括法定节假日，下同）240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经甲方或监理单位下达的开工令或其他书面文件为准。如开工日期顺延，则竣工日期相应顺延。招标人不承担提前、延后开工的任何索赔。

五、质量标准

5.1 依国家颁发的“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要求进行验收，

本工程须达到合格标准。

5.2 若专业技术要求高于规范要求，应按专业技术要求施工。专业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或发包人委托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如下：

- (1) 补充合同、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协议书、补充条款；
- (3) 本合同专用条款和附件；
- (4)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发包人的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5) 招标书（包括招标答疑、招标会议纪要等）及其附件；
- (6) 本合同通用条款；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图纸；
- (9) 投标书及其附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发包人审核后确认的预算书及附件（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10) 工程量清单和设备材料清单；
- (11) 发包人、承包人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履行过程中的有关通知、指令、工程会议纪要、签证、信件、数据电文等；
- (12) 双方约定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当以最新签署的为准，除各方另有特别约定外。

七、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得擅自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贰份。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6月7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太子路1号新时代广场28楼

十、特别声明

发包人、承包人均已对本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补充条款等全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程范围、材料设备、合同价款、工程进度款支付、工程质量保证金（质保金）、保修期等含义和法律后果作了全面、准确的理解，对各条款的理解不存在异议，且各方在签署前均已完成了各自内部审批程序。

附件 1：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2：保修期满工程验收及保修金支付管理办法

附件 3：图纸目录

附件 4：价格确认通知书

附件 5：工程现场签证单

附件 6：承包人供应材料设备品牌限定表

附件 7：无条件、不可撤销履约保函

附件 8：合规及廉洁交易承诺函

附件 9：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协议

附件 10：安全生产责任承诺函

(此页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乐活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公章)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工程竣工报验单

GD-B1-226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太子湾望海大厦施工总承包主体工程

致

深圳市赛格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监理机构)

我方已按照合同完成了

太子湾DY03-05望海大厦项目高低压变配电

工程, 经自检合格,

请予以检查和验收。

项目经理部(项目章)

项目负责人

日期: 2024年8月25日

审查意见:

经验收, 该工程

- 1. 符合 / 不符合 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要求;
- 2. 符合 / 不符合 我国现行工程建设标准;
- 3. 符合 / 不符合 设计文件要求;
- 4. 符合 / 不符合 施工合同要求;

综上所述, 该工程验收 合格 / 不合格, 可以 / 不可以组织正式验收

项目监理机构(项目章)

总监理工程师

日期: 2024年8月25日

审查意见:

建设单位(项目章)

项目负责人

日期: 2024年8月2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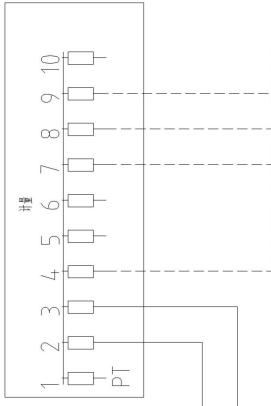


GD-B1-226

名称	规格	数量	备注
1. 1号	100A	1	100A
2. 2号	100A	1	100A
3. 3号	100A	1	100A
4. 4号	100A	1	100A
5. 5号	100A	1	100A
6. 6号	100A	1	100A
7. 7号	100A	1	100A
8. 8号	100A	1	100A
9. 9号	100A	1	100A
10. 10号	100A	1	100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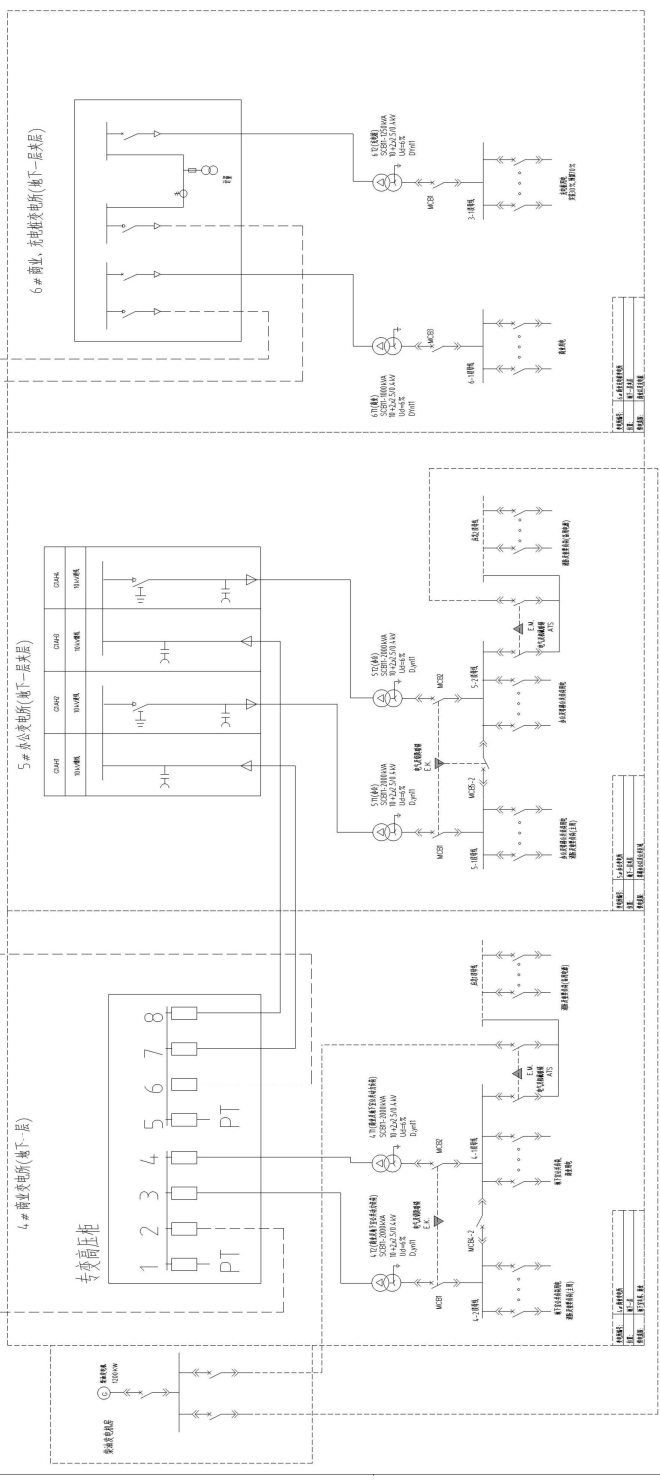
说明:

1. 1号回路为照明回路。
2. 2号回路为一般动力回路。
3. 3号回路为特殊动力回路。
4. 5号回路为特殊动力回路，回路中应设置漏电保护装置。



首层10KV开关柜高压配电示意图

按照设备厂家提供的回路图进行接线。



高压、低压、宾馆、商业变电所系统示意图

企业业绩情况自查表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用电总装机容量 (kva)	合同签订时间或竣工验收时间
	太子湾 DY01-02 及 DY03-08 项目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14630	合同签订时间：2022 年 12 月 28 日 竣工验收时间：2025 年 1 月 2 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商通置业有限公司/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太子湾片区		
工程内容	首层公用电房开关出线电缆(含)之后至低压柜出线电缆(不含)之前的本项目所有高低压变配电系统内容以及从公共开关房至红线外市政接驳井室外电缆沟工程，包括所有设备材料采购、运输、安装、调试、验收、售后服务等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日，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高低压配电工程业绩（已竣工、在建均可）。		是	中标通知书、合同文件、竣工报告

2.1.2、太子湾 DY01-02 及 DY03-08 项目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招商局集团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G1100000175107070001001

标段名称: 太子湾DY01-02及DY03-08项目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招标单位: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含税): 15387905.6 元人民币



本项目于 2022-11-11 15:00 在招商局集团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发布招标公告,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项目合同。

备注:

招标单位(盖章):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联合招标人: 深圳市商通置业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单位(盖章): /

日期: 2022-12-23

查验码: 2204765334621066

查验网址: <https://dzzb.ciesco.com.cn>

合同编号: SZ.DY0102.002-sg-0007

建设工程施工两方分包合同（2022版）

工程名称: 太子湾 DY01-02 项目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发 包 人: 深圳市商通置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2 年 12 月 28 日

签订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商通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

承包人(全称):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双方就太子湾DY01-02项目高低压变配电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太子湾DY01-02项目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太子湾片区, 港湾大道以北, 邮轮大道以东

工程内容及特征:太子湾DY01-02项目用地面积10224.81m²,容积率4.73,计容建筑面积51015m²,总建筑面积约67415.21m²,拟建1栋98m高层(公寓)和1栋132.85m超高层(办公),地下3层地下室。本项目用电总容量 5230 KVA,设置1座公共开关房,1座变电所,设置一座柴油发电机房。中压选用HXGN环网断路器柜,低压选用GCK抽屉型开关柜,变压器选用二级能效干式环保变压器。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1. 工程承包范围

招标文件(包括招标补遗、标前答疑会议纪要、招标期间发放的全部相关文件)、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图纸内容以及合同等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亦包括依据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适用于招标工程)。

发包人委托书和图纸(附件9)要求的全部内容以及合同等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亦包括依据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首层公用电房开关出线电缆(含)之后至低压柜出线电缆(不含)之前的本项目所有高低压变配电系统内容以及从公共开关房至红线外市政接驳井室外电缆沟工程,包括所有设备材料采购、运输、安装、调试、验收、售后服务等,详见第七章技术标准和招标范围,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深化设计资料,设计变更、政府(供电)部门的审批意见、标前答疑会议纪要、招标技术要求及招标期间发放的全部文件中所包括的高低压工程有关内容,即工程的材料设备供应、安装、调试、验收、备案、质保期内的维修保养等。

承包人已经充分考虑新冠肺炎或其他流行病疫情造成的防护物资及措施费、赶工措施增加、人工材料及机械的价格波动。

2. 工程承包方式:

- 固定总价包干: 即包工、包料、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 工程造价 (不含增值税, 含税总价根据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确定, 下同) 一次性包死。
- 承包方式为: 按工程量清单单价计价, 但该工程量清单只作为进度款支付的参考依据, 不作为结算依据, 合同总价包干, 除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工程变更、有效工程现场签证或其他可调整的情形外, 工程结算价一律不予调整。其中, 措施费部分除模板外按规划许可证载明的本项目建筑面积包干, 不再调整。工程量按施工图计算, 在发包人提供施工图之前, 承包人按模拟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并签订暂定总价合同, 在下发施工图之后, 如采用模拟工程量清单招标的, 先签订暂定总价合同, 在本工程开工后3个月内核对完工程量, 确定合同总价并按固定总价签订总价包干补充协议, 即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等, 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工和包协调管理等。工程造价 (不含增值税) 一次性包死。若本合同工程开工后3个月后仍未确定合同包干价的, 之后3个月的进度款每个月递减5%, 如本合同开工6个月后仍未确定合同价第7个月开始暂停支付工程进度款。
- 固定单价 (不含增值税) 包干, 工程量按实结算, 措施费按整个项目包干不再调整, 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工和包协调管理等。

三、合同价款

合同总金额: 不含税价 (单位为人民币, 下同): 3,472,322.64元 (大写: 叁佰肆拾柒万贰仟叁佰贰拾贰元陆角肆分), 增值税: 312,509.04元 (大写: 叁拾壹万贰仟伍佰零玖元零肆分), 增值税率: 9%, 含税价: 3,784,831.68元 (大写: 叁佰柒拾捌万肆仟捌佰叁拾壹元陆角捌分)。以上合同金额不含甲供材金额。

如遇国家政策调整增值税率, 则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不变, 增值税率和增值税金根据国家政策调整。

四、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年12月30日, 竣工日期: 2023年8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243天。

[√]计划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包括法定节假日，下同）243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经发包人或监理单位下达的开工令或其他书面文件为准。如开工日期顺延，则竣工日期相应顺延。

五、质量标准

- 5.1 依国家颁发的“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要求进行验收，本工程须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标准。
- 5.2 若专业技术要求高于规范要求，应按专业技术要求施工。专业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或发包人委托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如下：

- (1) 补充合同、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协议书、补充条款；
- (3) 本合同专用条款和附件；
- (4)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发包人的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5) 招标书(包括招标答疑、招标会议纪要等)及其附件；
- (6) 本合同通用条款；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图纸；
- (9) 投标书及其附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发包人审核后确认的预算书及附件（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10) 工程量清单和设备材料清单；
- (11) 发包人、承包人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 and 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履行过程中的有关通知、指令、工程会议纪要、签证、信件、数据电文等；
- (12) 双方约定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当以最新签署的为准，除各方另有特别约定外。

七、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得擅自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8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6 份，承包人执 2 份。

十、特别声明

发包人、承包人均已对本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补充条款等全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程范围、材料设备、合同价款、工程进度款支付、工程质量保证金（质保金）、保修期等含义和法律后果作了全面、准确的理解，对各条款的理解不存在异议，且各方在签署前均已完成了各自内部审批程序。

合同附件：


- 附件1：工程质量保修书
- 附件2：保修期满工程验收及保修金支付管理办法
- 附件3：工程现场签证单
- 附件4：价格确认通知书
- 附件5：承包人供应材料设备品牌限定表
- 附件6：合规及廉洁交易承诺函
- 附件7：安全生产责任承诺函
- 附件8：无条件、不可撤销履约保函
- 附件9：图纸目录
- 附件10：合同清单
- 附件11：技术标准和要求
- 附件12：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协议
- 附件13：招标答疑补遗文件
- 附件14：询标承诺函

(此页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 深圳市商通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邮轮大道招商积余大厦11楼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桃园社区兴工路美年国际广场3栋406

工程竣工报验单

GD-B1-226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太子湾云滨大厦主体工程
致 <u>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u> (项目监理机构)	
我方已按照合同完成了 <u>太子湾 DY01-02 项目高低压变配电工程</u> 工程，经自检合格，请予以检查和验收。	
	项目经理部（项目章） 项目负责人： <u>王</u> 日期：2025年1月2日
审查意见： 经验收，该工程	
1.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要求；	
2.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我国现行工程建设标准；	
3.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文件要求；	
4.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合同要求；	
综上所述，该工程验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可以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可以组织正式验收	
项目监理机构（项目章） 总监理工程师： <u>田</u> 日期：2025年1月2日	
审查意见：	
建设单位（项目章） 项目负责人： <u>李</u> 日期：2025年1月2日	



* GD - B 1 - 2 2 6 *

合同编号: SZ.sztzw0308.sztzw030801-sg-0014

建设工程施工两方分包合同（2022版）

工程名称: 太子湾 DY03-08 项目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发 包 人: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2年 12月 28 日

签订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

承包人(全称):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双方就太子湾DY03-08项目高低压变配电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太子湾DY03-08项目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太子湾片区,望海路以南,居海路以东

工程内容及特征:本项目建设用地位于深圳市南山区,用地面积约5.2万m²,总建筑面积约17.1万m²,分三期开发,一期共4栋塔楼,1栋幼儿园,公配商业,地上最高45层,地下2层;二期1栋塔楼,地上38层,地下2层;三期为会所及商业。本项目用电总容量 9400 KVA,设置1座公共开关房,5座变电所,设置一座柴油发电机房。中压选用HXGN环网断路器柜,低压选用GCK抽屉型开关柜,变压器选用二级能耗干式环保变压器。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1. 工程承包范围

[√] 招标文件(包括招标补遗、标前答疑会议纪要、招标期间发放的全部相关文件)、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图纸内容以及合同等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亦包括依据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适用于招标工程)。

[×] 发包人委托书和图纸(附件9)要求的全部内容以及合同等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亦包括依据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首层公用电房开关出线电缆(含)之后至低压柜出线电缆(不含)之前的本项目所有高低压变配电系统内容,包括所有设备材料采购、运输、安装、调试、验收、售后服务等,详见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中招标范围,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深化设计资料,设计变更、政府(供电)部门的审批意见、标前答疑会议纪要、招标技术要求及招标期间发放的全部文件中所包括的高低压工程有关内容,即工程的材料设备供应、安装、调试、验收、备案、质保期内的维修保养等。

承包人已经充分考虑新冠肺炎或其他流行病疫情造成的防护物资及措施费、赶工措施增加、人工材料及机械的价格波动。

2. 工程承包方式:

[√] 固定总价包干:即包工、包料、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

道的环境卫生，工程造价（不含增值税，含税总价根据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确定，下同）一次性包死。

承包方式为：按工程量清单单价计价，但该工程量清单只作为进度款支付的参考依据，不作为结算依据，合同总价包干，除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工程变更、有效工程现场签证或其他可调整的情形外，工程结算价一律不予调整。其中，措施费部分除模板外按规划许可证载明的本项目建筑面积包干，不再调整。工程量按施工图计算，在发包人提供施工图之前，承包人按模拟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并签订暂定总价合同，在下发施工图之后，如采用模拟工程量清单招标的，先签订暂定总价合同，在本工程开工后3个月内核对完工程量，确定合同总价并按固定总价签订总价包干补充协议，即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等，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工和包协调管理等。工程造价（不含增值税）一次性包死。若本合同工程开工后3个月后仍未确定合同包干价的，之后3个月的进度款每个月递减5%，如本合同开工6个月后仍未确定合同价第7个月开始暂停支付工程进度款。

固定单价（不含增值税）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措施费按整个项目包干不再调整，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工和包协调管理等。

三、合同价款

合同总金额：不含税价（单位为人民币，下同）：8,555,113.69元（大写：捌佰伍拾伍万伍仟壹佰壹拾叁元陆角玖分），增值税：769,960.23元（大写：柒拾陆万玖千玖佰陆拾元贰角叁分），增值税率：9%，含税价：9,325,073.92元（大写：玖佰叁拾贰万伍仟零柒拾叁元玖角贰分）。以上合同金额不含甲供材金额。

如遇国家政策调整增值税率，则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不变，增值税率和增值税金根据国家政策调整。

四、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12月30日，竣工日期：2023年10月30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04天。

计划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包括法定节假日，下同）304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经发标人或监理单位下达的开工令或其他书面文件为准。如开工日期顺延，则竣工日期相应顺延。

五、质量标准

5.1依国家颁发的“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要求进行验收，

本工程须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标准。

5.2若专业技术要求高于规范要求，应按专业技术要求施工。专业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件或发包人委托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如下:

- (1) 补充合同、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协议书、补充条款;
- (3) 本合同专用条款和附件;
- (4)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发包人的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5) 招标书(包括招标答疑、招标会议纪要等)及其附件;
- (6) 本合同通用条款;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图纸;
- (9) 投标书及其附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发包人审核后确认的预算书及附件(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10) 工程量清单和设备材料清单;
- (11) 发包人、承包人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 and 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履行过程中的有关通知、指令、工程会议纪要、签证、信件、数据电文等;
- (12) 双方约定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当以最新签署的为准,除各方另有特别约定外。

七、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得擅自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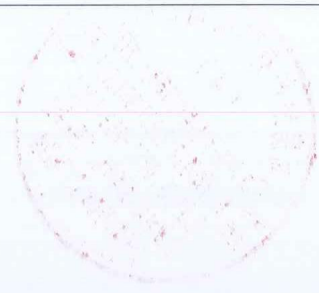
本合同一式 8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6 份,承包人执 2 份。

十、特别声明

发包人、承包人均已对本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补充条款等全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程范围、材料设备、合同价款、工程进度款支付、工程质量保证金(质保金)、保修期等含义和法律后果作了全面、准确的理解,对各条款的理解不存在异议,且各方在签署前均已完成了各自内部审批程序。

合同附件:

-
- 附件1: 工程质量保修书
 - 附件2: 保修期满工程验收及保修金支付管理办法
 - 附件3: 工程现场签证单
 - 附件4: 价格确认通知书
 - 附件5: 承包人供应材料设备品牌限定表
 - 附件6: 合规及廉洁交易承诺函
 - 附件7: 安全生产责任承诺函
 - 附件8: 无条件、不可撤销履约保函
 - 附件9: 图纸目录
 - 附件10: 合同清单
 - 附件11: 技术标准和要求
 - 附件12: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协议
 - 附件13: 招标答疑补遗文件
 - 附件14: 询标承诺函




(此页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邮轮大道招商积余大厦11楼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桃园社区兴工路美年国际广场3栋406

工程竣工报验单

GD-B1-226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太子湾DY03-08地块综合开发项目主体工程(招商玺家园一期)-高低压配电
致 <u>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u> (项目监理机构)	
我方已按照合同完成了 <u>太子湾DY03-08项目高低压变配电</u> 工程, 经自检合格, 请予以检查和验收。	
项目经理部(项目章)	项目负责人: <u>李新</u>
日期: <u>2024</u> 年 <u>10</u> 月 <u>8</u> 日	日期: <u>2024</u> 年 <u>10</u> 月 <u>8</u> 日
审查意见:	
经验收, 该工程	
1.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不符合	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要求;
2.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不符合	我国现行工程建设标准;
3.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不符合	设计文件要求;
4.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不符合	施工合同要求;
综上所述, 该工程验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不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可以/ 不可以组织正式验收	
项目监理机构(项目章)	总监理工程师: <u>李新</u>
日期: <u>2024</u> 年 <u>10</u> 月 <u>8</u> 日	日期: <u>2024</u> 年 <u>10</u> 月 <u>8</u> 日
审查意见:	
<u>同意</u>	
建设单位(项目章)	项目负责人: <u>李新</u>
日期: <u>2024</u> 年 <u>10</u> 月 <u>8</u> 日	日期: <u>2024</u> 年 <u>10</u> 月 <u>8</u> 日



企业业绩情况自查表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用电总装机容量 (kva)	合同签订时间或竣工验收时间
	招商臻城花园项目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15700	合同签订时间：2022年2月9日 竣工验收时间：2023年9月20日
建设单位	深圳招商安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吉华街道三联社区		
工程内容	<p>1、负责与供电部门联络沟通，办理变配电工程的所有事宜。</p> <p>2、协调对应的供电局等相关单位设计、施工外线，并积极促进外线接驳按时完成。</p> <p>3、项目所有 10kV 高压开关柜、直流电源柜、建筑内所有 10kV 电缆的供货、安装、测试、试验、调试直至通过验收送电。变压器和高压开关柜以及所有高压工程相应设备材料的供货与安装。</p> <p>4、所有高压柜、低压柜及变压器等供电局需检测检验。</p> <p>5、所有电缆的支架、保护套管以及电缆护管在电缆敷设完毕后的防水密封处理，包括建筑内线路、设备安装、调试。</p> <p>6、低压柜、变压器、以上设备卸车、倒运、保管、安装、接线、调试及售后维护保养等。</p>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2021年1月1日至截标日，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高低压配电工程业绩（已竣工、在建均可）。	是	中标通知书、合同、竣工验收报告

2.1.3、招商臻城花园项目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招商局集团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G1100000175071253001001

标段名称：招商臻城花园项目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招标单位：深圳招商安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含
税)：8224721.74 元人民币



本项目于 2021-12-30 10:00 在招商局集团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 发布招标公告，现已完成招标流
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项
目合同。

备注：

招标单位(盖章)：深圳招商安业投资发展
有限公司

联合招标人：/

招标代理单位(盖章)：/

日期：2022-01-26

查验码：6121643265341655

查验网址：<https://dzzb.ciesco.com.cn>

合同编号: _____

建设工程施工两方分包合同（2021 版）

工 程 名 称: 招商臻城花园项目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工 程 地 点: 深圳市龙岗区吉华街道三联社区

发 包 人: 深圳招商安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招商安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

承包人（全称）：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招商臻城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吉华街道三联社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招商臻城花园项目分两个地块，其中 A01 地块（小地块）由 1 栋高层住宅（7A 栋）和 1 栋超高层住宅（7B 栋）组成，两栋楼下带二层商业服务网点的裙房。其中 A06 地块（大地块）由 7 栋超高层住宅（1~6B 栋）、一栋多层商业建筑（4 栋）组成。

本项目 06 地块（地下一层设置五处 10/0.4kV 变电所。（变电所变压器装机容量如下：住宅公变：10×800kVA，平均负荷率 82%；商业专变：2×800kVA，平均负荷率 78%；充电桩专变：2×1250kVA，平均负荷率 82%；本项目变压器总装机容量为 12100kVA。

本项目 01 地块地下一层设置一处 10/0.4kV 变电所。变电所变压器装机容量如下：住宅公变：2×1000kVA，平均负荷率 82%；商业专变：1×800kVA，平均负荷率 83%；充电桩专变：800kVA，平均负荷率 79%；01 地块变压器总装机容量为 3600kVA。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1、工程承包范围为：

招标文件（包括标前答疑、补遗等）所包括的全部内容及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图纸内容（附件 3）和合同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

发包人委托书和图纸（附件 3）要求的全部内容及合同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以下给出的工程招标范围和说明描述只是概括的，不应认为是全面的、无缺的，投标人应研究图纸、招标文件以及其他文件，以完全了解本工程的实际范围。投标人被认为已详细阅读过构成本工程合同文件的其它有关文件，尤其是已充分研究了合同、图纸和招标文件，了解工程的内容。本承包商负责招商臻城花园项目 10KV 外线及变配电的申请、报装、供货、安装、验收及直至完工送电的所有工作。工作范围如下：

1、承包商应负责与供电部门联络沟通，办理变配电工程的所有事宜，发包人只协助提供办理供电事宜的所需资料，其余所有办理、施工图纸报审（高低压系统）、施工图设计（10KV 外线）、施工、验收及送电过程及其费用，全部由承包商负责；承包商应确保在本项目设备调试前（2022 年 10 月份送电，因本项目预计从达悦站引出，目前道路尚未贯通，在供电局外线无法完成时，本承包人必须采取其他措施，满足本项目供电需求，以完成验收工作），本承包商应在签订合同一个月内完成系统报装及设计图送审工作，取得南方电网龙岗供电公司的审图意见书，满足本项目专线供电的要求。若承包人未能按照预期接通电源，为不影响机电调试工作应采取不包括以下措施完成供电：①、经供电局审批同意，从其他可接驳 10KV 的供电区域进行接驳，以满足现场所有配电房供电；②、从现状的施工变压器低压侧接驳，需满足两个地块每个配电房的需求。上述所涉及接驳申请费用及接驳所需的电缆、开关、电管预埋线缆接驳、调试等工作包含在本次招标范围内，由中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决定施工方案并报发包人审批同意后执行。

2、协调对应的供电局等相关单位设计、施工外线，并积极促进外线接驳按时完成。

3、本次招标范围是从供电方案规划出线处开始，至现场变配电房电缆的安装、测试、调试直至通过验收送电。（含高压电缆、测试，中间头、终端头的制作，红线内的电缆沟及电缆管、桥架等由其他承包商负责完成）。

4、招商臻城花园项目所有 10kV 高压开关柜、直流电源柜、建筑内所有 10kV 电缆的供货、安装、测试、试验、调试直至通过验收送电（包括供用电手续的办理直至正式送电）。变压器和高压开关柜以及所有高压工程相应设备材料的供货与安装。

5、负责所有高压柜、低压柜及变压器等供电局需检测检验的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

6、所有电缆的支架、保护套管以及电缆护管在电缆敷设完毕后的防水密封处理，包括建筑内线路、设备安装、调试。

7、低压柜（甲供）、变压器（甲供）、以上设备卸车、倒运（含二次倒运）、保管、安装、接线、调试及售后维护保养包含在本次招标范围内。变压器的接地线安装、接地电阻测试，母线槽的支吊架、接地以及通过不同防火分区的电缆洞、母线槽洞在敷设完

毕后的防火分隔处理，变配电房内绝缘橡胶地板的供货和安装（厚度不小于6mm），门口防鼠板、电缆沟盖板、配电房内高低压配电系统图裱糊挂板、变配电房空调采购及安装等在本次招标范围。

8、各高低压配电房低压柜到发电机房的防火密集母线，消防联动信号线，变压器温控器到高低压配电柜的保护线路设计、敷设安装，各高低压配电房的信号通信器安装，在本次招标范围；供应及安装变压器与高压柜之间的电缆连接。

9、施工中局部地方的深化设计，电缆进出线的设计需经过审批，但并不增加费用。

10、高低压配电设备的安装、调试、验收工作；配合消防、节能、防雷、竣工备案、档案等验收各项工作（含资料及图纸提供工作）；包括电力监控等智能化系统的安装、调试及能源管理的配合调试；塔楼内住宅电表接线安装调试、包含住户电表的申请及供电局相关费用等的支付，相关配合费用包含在本次招标范围。另外包含供电施工监理及其各种费用。

11、发包人认为投标人（承包人）应熟知南方电网深圳、龙岗供电局相关规定及国家法律规定，对于标书中与其不符的内容应在答疑时提出并请发包人解释或更改，若未能在答疑时提出，发包人认为承包人对此没有异议并完全能满足招标文件和规范及相关部署要求，对中标后由此引起的造价调整发包人不予认可。

12、上述工程施工中涉及到的绿化损坏及恢复、人行道开挖和墙体打洞等恢复工程包含在招标范围内。投标方必须仔细勘察现场情况，因电缆敷设的需要造成的破路、埋管、修复等费用均已包含在本次投标范围内，不报视为让利。

13、本工程未移交物业前，在此之前即使工程竣工所有设备也由本承包商全部负责看护，并按照发包人要求进行专人值班。

自供电方案规划出线处至招商臻城花园项目变配电房低压柜，除甲供材以外的所有外电、自动化全部内容，高、低压变配电系统全部内容，包括上述范围内的设备、材料及附件材料设计、生产、运输、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售后服务等。

2、承包方式：

承包方式为大包干：即包工、包料、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工程造价（含增值税，具体根据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确定）一次性包死。

承包方式为：按工程量清单单价计价，但该工程量清单只作为进度款支付的参考依据，不作为结算依据，合同总价包干，除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工程变更或

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有效现场签证外，结算时一律不予调整。其中，措施费部分按整个项目包干，不再调整。工程量按施工图计算，在发包人提供施工图之前，承包人按模拟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并签订暂定总价合同，在下发施工图之后，承包人在施工图下发之日起 日内向发包人报送施工图预算，双方对工程量进行核对，并自承包人施工图预算报送之日起 日内双方签订总价包干补充协议，即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工和包协调管理；工程造价（含增值税，具体根据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确定）一次性包死。

承包方式为固定单价（不含增值税）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措施费按整个项目包干不再调整，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工和包协调管理。

三、合同价款

合同金额

（小写）不含税价人民币：7,545,616.28 元，增值税人民币：679,105.46 元，增值税率：9%，含税价人民币：8,224,721.74 元。

（大写）：不含税价人民币：柒佰伍拾肆万伍仟陆佰壹拾陆元贰角捌分，增值税人民币：陆拾柒万玖仟壹佰零伍元肆角陆分，含税价人民币：捌佰贰拾贰万肆仟柒佰贰拾壹元柒角肆分。

暂定合同金额

（小写）不含税价人民币：_____元，增值税人民币：_____元，增值税率：_____%，含税价人民币：_____元。

（大写）：不含税价人民币：_____，增值税人民币：_____，含税价人民币：_____元。

本协议第二条所述的价格包干，是指不含税价部分包干，若增值税税率调整，双方同意含税价为本条所述不含税价加上根据款项支付时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的增值税（可于结算时一并调整确认增值税）。

四、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以业主开工通知书为准

竣工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20 日历天，正式的开工日期以开工通知为准。

五、质量标准

依国家颁发的“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要求进行验收，本工程须达到合格标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如下：

- (1) 发包人、承包人加盖法人公章和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的补充合同、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协议书、补充条款；
- (3) 本合同专用条款和附件(保修协议书和询标承诺函件等)；
- (4)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发包人的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5) 招标书(包括招标答疑、招标会议纪要)及其附件；
- (6) 本合同通用条款；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图纸；
- (9) 投标书及其附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发包人审核后确认的预算书及附件(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10) 工程量清单和设备材料清单；
- (11) 除合同价款外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 (12) 发包人、承包人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这些记录和文件主要包括合同履行过程中的有关通知、指令、工程会议纪要、信件、数据电文等。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按时间先后顺序, 除有特别约定外, 之后的优于之前的);

七、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 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 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书中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 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书中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2年 2月 9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电子邮箱:



承包人: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桃花

园社区兴工路美年国际广场3栋406

邮政编码: 518067

电 话: 0755-88876899

传 真: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蛇口支行



帐 号: 755948150910802

电子邮箱:



房屋及公共设施验收交接表

单位名称：招商臻城物业服务中心

工程/项目名称	招商臻城花园高低压配电项目		开工日期	2022年07月20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09月20		评定等级			
接管验收日期	2023年10月15		设计单位	深圳华森设计		
建设单位	深圳招商安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赛格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移交项目与内容	房屋建筑			附属设施、设备及公共场所		
	1. 房屋清单	份	张	公共设施清单	份	张
	2. 钥匙发放户数	户、每户	套	公共设备清单	4份	4张
	3. 单体建筑竣工图	套	张	绿化竣工图	份	张
	4. 单体结构竣工图	套	张	室外竣工图	套	张
	5. 单体水电竣工图	套	张	其他附属技术资料	套	张
	6. 单体设备竣工图	套	张	其他	套	张
	7. 规划图	套	张			
	8. 竣工总平面图	套	张			
	9. 其他附属技术资料	套	张			
	10. 其他	套	张			
竣工验收意见： 合格，			接管验收意见： 1. 补齐配齐房屋工具 2. 补齐绝绿等。			
移交方代表签名： (施工单位) 移交单位章： 	验收方代表签名： (建设单位) 验收单位章： 	接管验收方代表签名： (物业管理单位) 接管单位章：  仅限于信息发布，不适用于合同等经济往来。	2023年12月7日			

实施日期：2022-01-15

第 1 页 共 1 页

3、项目经理情况

3.1 项目经理简介

姓名	刘显铭	性 别	男	年 龄	59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	学 历	专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 码	362426196711067014	手机号 码	13580985581
参加工作时间	1987年7月	从事项目经理年限		9年	
项目经理资格证书编号		粤 1362016201818478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项目经理 基本情况	相关工作经验情况		(填写具 体年限)	毕业证、建造师资格证	
	专业职称情况		/	/	

姓名 刘显铭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7 年 11 月 6 日
住址 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湖边镇宋城路115号
公民身份号码 362426196711067014

仅用于投标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仅用于投标

签发机关 赣州市公安局章贡分局
有效期限 2019.05.13-长期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显铭 性别 男，一九六七年十一月六日生，于二〇一〇年九月至二〇一三年一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机电一体化技术 专业 专科 学习2.5年，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华中科技大学 校（院）长： 李培印

证书编号： 104877201306111796 二〇一三年一月三十一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教育部) www.hust-snde.com (学校)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tructo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JJ 00408398
No.



刘显铭
362426196711067014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2016034360342013360721
File No. 002322

姓名: 刘显铭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67-11-6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机电工程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6年9月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7年4月5日
Issued on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04日
- 2026年07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刘显铭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7年11月0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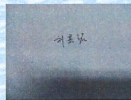
注册编号: 粤1362016201818478

聘用企业: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4-04-07至2027-04-0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刘显铭
签名日期: 2026.1.4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1年04月02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9100678

姓名:刘显铭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67年11月06日

企业名称: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09月09日

有效期:2024年10月23日至2027年12月0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0月23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刘显铭 社保电脑号: 807117700 身份证号码: 362426196711067014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22739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1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4584.0	2292.0			605.64	201.9			201.9		151.2	207.96			30.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32ecffd0a0)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227390 单位名称: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2 项目经理业绩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用电总装机容量 (kva)	竣工验收时间
	四海臻邸项目高低压配电工程	1510	2024.9.26
建设单位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片区		
工程内容	<p>工业八路至项目红线内电缆沟段电缆走廊及理管（详见外线图纸），自公用电房开关出线电缆（含）之后至项目所有变配电房高压开关柜、低压柜，除甲供材（电力监控）以外的所有外电、自动化全部内容，高、低压配电系统等全部内容，包括上述范围内的设备、材料及附件材料设计、生产、运输、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售后服务以及甲供材的运输、安装、调试、验收、移交等；对外协调不限于供电局、绿化、城管、交警等部门。包含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深化设计资料，设计变更、政府（供电局等）部门的审批意见、答疑补遗、技术要求及招标期间发放的全部文件中所包括的高低压工程有关内容；</p>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项目经理业绩	2021年1月1日至截标日（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项目经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同类高低压配电工程业绩（已竣工）。	是	合同、竣工验收报告
	是否体现为项目经理的业绩	是	竣工报告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用电总装机容量 (kva)	竣工验收时间
	电建地产·洛悦府项目区内外供电工程	6060	2022.10.19
建设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大道东侧、华裕路南侧		
工程内容	<p>1、红线内高压电缆管预埋至公用配电房及高压电缆井、标识牌等制作安装:包括公用配电房出线电缆的敷设及调试、高压电缆头制安及调试、桥架安装</p> <p>2、公用开关房的设备基础制作安装、配套电缆沟、盖板、门、窗及接地等制作安装。包括电房内照明系统、电房门、接地系统、排气扇、标识牌、绝缘垫、警示装置等的安装及调试。</p> <p>3、公变配电房、专变配电房内所有新建高低压配电柜、变压器(含充电桩变压器)等电气设备的保管、安装、调试,以及所有各设备相连接的桥架、高低压电线、电缆等敷、安装、调试等:包括从公用配电房至市发电切换柜之间所有低压电缆、桥架、市发电切换柜等电气设备安装、调试、验收等。计量装置均为供电局无偿提供,承包人安装;</p> <p>4、发电机房发电机的安装及调试;从发电机出线开关至发电机柜之间的低压电缆、桥架的安装、敷设及调试:发电机房发电柜分别至公用配电房市发电转换柜之间桥架、低压电缆、信号控制线的安装、敷设及调试等:发电机房的消声、排烟等环保措施;</p> <p>5、所有配电房内照明系统、电房门、接地系统、排气扇、标识牌、绝缘垫、警示装置的安装及调试;</p> <p>6、住宅电表安装;</p>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项目经理业绩	2021年1月1日至截标日(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项目经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同类高低压配电工程业绩(已竣工)。	是	合同、竣工验收报告、施工图纸
	是否体现为项目经理的业绩	是	竣工报告

3.2.1、四海臻邸项目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合同编号: SZH-SIHWYDK5010010.12-sg.03-0008

建设工程施工两方分包合同（2023版）

工程名称: 四海臻邸项目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发 包 人: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4年3月11日

签订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

承包人(全称):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双方就四海臻邸项目高低压变配电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四海臻邸项目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蛇口片区

工程内容及特征: 本项目建设用地位于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八路与花园路东侧,紧邻南海大道,总用地面积2996.3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6820平方米。其中规定建筑面积12044平方米,包括住宅11780平方米,公配220平方米,规定容积率4.01。地上由1栋98.5米高层塔楼组成,塔楼共32层,2层及2层以上为住宅,2层高的裙房且其主要功能为公共配套设施;地下共2层地下室,功能为地下车库、设备用房。

项目用电报装容量为1510KVA,其中住宅公变为两台630KVA变压器,充电桩专变为一台250KVA变压器。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1. 工程承包范围

[√] 招标文件(包括招标补遗、标前答疑会议纪要、招标期间发放的全部相关文件)、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图纸内容以及合同等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亦包括依据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适用于招标工程)。

[×] 发包人委托书和图纸(附件3)要求的全部内容以及合同等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亦包括依据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设计的四海臻邸项目电气施工图(电施),以上图纸及文件内容以电子文档形式发布,要求投标人按设计图纸要求进行投标报价。
2. 工业八路至项目红线内电缆沟段电缆走廊及埋管(详见外线图纸),自公用电房开关出线电缆(含)之后至项目所有变配电房高压开关柜、低压柜,除甲供材(电力监

控)以外的所有外电、自动化全部内容,高、低压配电系统等全部内容,包括上述范围内的设备、材料及附件材料设计、生产、运输、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售后服务以及甲供材的运输、安装、调试、验收、移交等;对外协调不限于供电局、绿化、城管、交警等部门。包含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深化设计资料,设计变更、政府(供电局等)部门的审批意见、答疑补遗、技术要求及招标期间发放的全部文件中所包括的高低压工程有关内容:

3. 本次招标包含开关房与室外进线电缆沟等所有建筑条件报审供电局并通过;如需变更调整,所有费用包含在本次报价内。

4. 承包人负责正式通电后按发包人要求的节点分批次开通变压器,所有相关工作及费用包含在本次合同价款内。

4. 本项目电力监控系统数据必须上传至深圳市住建局平台、供电平台,且包含在本次招标范围。

5. 低压配电房低压柜到发电机房的防火密集母线或电缆,消防联动信号线,变压器温控器到高低压配电柜的保护线路设计、敷设安装,各高低压配电房的信号通信器安装,在本次招标范围。

6. 按供电公司要求,本项目需抄表到户验收后,高低压配电才能验收和通电,供电局要求住宅项目远程电表接线、安装、调试和抄表到户验收在本次招标范围内,包括但不限于牵头和主导推进抄表到户全过程,收集梳理供电抄表到户要求,并检查对比现场情况,列出问题清单,协助甲方跟进和消项;施工单位负责到供电公司领取和安装电表、互感器、采集终端、费控开关,并按供电要求登记、增资、电子化移交等。

7. 所有高低压配电柜(包括发电机房)及变压器工作面的橡胶绝缘垫、设备接地、防鼠隔板、电缆沟盖板、配电房内高低压配电系统图裱糊挂板、警示标识、工具箱等所有满足规范和验收要求的配套部分的采购、铺设。

工程承包方式:

固定总价包干:即包工、包料、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工程造价(不含增值税,含税总价根据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确定,下同)一次性包死。

承包方式为:按工程量清单单价计价,但该工程量清单只作为进度款支付的参考依据,不作为结算依据,合同总价包干,除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工程变更、有效工程现场签证或其他可调整的情形外,工程结算价一律不予调整。其中,措

施费部分除模板外按规划许可证载明的本项目建筑面积包干，不再调整。工程量按施工图计算，在发包人提供施工图之前，承包人按模拟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并签订暂定总价合同，在下发施工图之后，如采用模拟工程量清单招标的，先签订暂定总价合同，在本工程开工后3个月内核对完工程量，确定合同总价并按固定总价签订总价包干补充协议，即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等，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工和包协调管理等。工程造价（不含增值税）一次性包死。若本合同工程开工后3个月后仍未确定合同包干价的，之后3个月的进度款每个月递减5%，如本合同开工6个月后仍未确定合同价第7个月开始暂停支付工程进度款。

固定单价（不含增值税）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措施费按整个项目包干不再调整，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工和包协调管理等。

三、合同价款

合同总金额：不含税价（单位为人民币，下同）：1,805,105.64 元（大写：壹佰捌拾万零伍仟壹佰零伍元陆角肆分），增值税：162,459.51 元（大写：壹拾陆万贰仟肆佰伍拾玖元伍角壹分），增值税率：9 %，含税价：1,967,565.15 元（大写：壹佰玖拾陆万柒仟伍佰陆拾伍元壹角伍分）。

如遇国家政策调整增值税率，则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不变，增值税率和增值税金根据国家政策调整。。

四、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3月1日，竣工日期：2024年7月28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50天。

计划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包括法定节假日，下同）150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经发包人或监理单位下达的开工令或其他书面文件为准。如开工日期顺延，则竣工日期相应顺延。

补充说明：各批次详细工期约定以专用条款第 12 条为准。

五、质量标准

5.1 依国家颁发的“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要求进行验收，本工程须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标准。

5.2 若专业技术要求高于规范要求，应按专业技术要求施工。专业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或发包人委托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如下：

- (1) 补充合同、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协议书、补充条款；
- (3) 本合同专用条款和附件；
- (4)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发包人的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5) 招标书(包括招标答疑、招标会议纪要等)及其附件；
- (6) 本合同通用条款；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图纸；
- (9) 投标书及其附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发包人审核后确认的预算书及附件（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10) 工程量清单和设备材料清单；
- (11) 发包人、承包人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履行过程中的有关通知、指令、工程会议纪要、签证、信件、数据电文等；
- (12) 双方约定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当以最新签署的为准，除各方另有特别约定外。

七、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得擅自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贰份。

十、特别声明

发包人、承包人均已对本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补充条款等全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程范围、材料设备、合同价款、工程进度款支付、工程质量保证金（质保金）、保修期等含义和法律后果作了全面、准确的理解，对各条款的理解不存在异议，且各方在签署前均已完成了各自内部审批程序。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承包人：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邮轮大道招商积余大厦9楼	

工程竣工报验单

GD-B1-226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四海臻邸项目总承包工程
致 <u>深圳现代建设监理有限公司</u> (项目监理机构)	
我方已按照合同完成了 <u>四海臻邸项目高低压变配电</u> 工程, 经自检合格, 请予以检查和验收。	
项目负责人: <u>刘昱铭</u>	
日期: <u>2024年9月26日</u>	
审查意见:	
经验收, 该工程	
1.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不符合	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要求;
2.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不符合	我国现行工程建设标准;
3.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不符合	设计文件要求;
4.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不符合	施工合同要求;
综上所述, 该工程验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不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可以/ 不可以组织正式验收
项目监理机构(项目章)	
总监理工程师: <u>孙勤</u>	
日期: <u>2024年9月26日</u>	
审查意见:	
<u>同意验收</u>	
建设单位(项目章)	
项目负责人: <u>杨长m</u>	
日期: <u>2024年9月26日</u>	



* GD - B 1 - 2 2 6 *

3.2.2、电建地产·洛悦府项目区内外供电工程

【电建地产·洛悦府项目】 区内外供电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 JS-SZMYF-013-2021-0030 】

工程名称:【 电建地产·洛悦府项目区内外供电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大道东侧、华裕路南侧】

发 包 人:【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

承 包 人:【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签订日期:【 2021 】年【 】月【 】日

【电建地产·洛悦府】项目区内外供电工程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以及有关规定，就区内外供电工程施工相关事宜，经双方充分协商，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电建地产·洛悦府项目区内外供电工程】。
-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光明大道东侧、华裕路南侧】。
- 1.3 工程规模：【总建筑面积 96400.72 m²】。
- 1.4 设计人：【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 1.5 监理人：【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第二条 工程承包内容及范围

- 2.1 【电建地产·洛悦府项目】区内外供电工程设计图纸范围内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根据发包人提供的图纸和设计要求、技术要求进行施工图二次深化设计，

- 2.1.1 20KV 高压进线（供电局投资施工高压电缆进入公用配电房含公用柜）：

（1）包括红线内高压电缆管预埋至公用配电房及高压电缆井、标识牌等制作安装；包括公用配电房出线电缆的敷设及调试、高压电缆头制安及调试、桥架安装；

（2）包括公用开关房的设备基础制作安装、配套电缆沟、盖板、门、窗及接地等制作安装。包括电房内照明系统、电房门、接地系统、排气扇、标识牌、绝缘垫、警示装置等的安装及调试。

- 2.1.2 变配电部分：

（1）包括电建地产洛悦府公变配电房、专变配电房内所有新建高低压配电柜、变压器（含充电桩变压器）等电气设备的保管、安装、调试，以及所有各设备相连接的桥架、高低压电线、电缆等敷、安装、调试等；包括从公用配电房至市发电切换柜之间所有低压电缆、桥架、市发电切换柜等电气设备安装、调试、验收等。计量装置均为供电局无偿提供，承包人安装；

（2）包括发电机房发电机的安装及调试；从发电机出线开关至发电机柜之间的低压电

3

缆、桥架的安装、敷设及调试；发电机房发电柜分别至公用配电房市发电转换柜之间桥架、低压电缆、信号控制线的安装、敷设及调试等；发电机房的消声、排烟等环保措施；

(3) 包括充电桩系统，承包人施工至出线柜，低压出线柜端后出线均不施工；

(4) 所有配电房内照明系统、电房门、接地系统、排气扇、标识牌、绝缘垫、警示装置等的安装及调试；

(5) 承包人施工配电房设备基础，配电房门、窗的安装、地坪施工均由发包人施工，配电房内套管内保护性封堵由各专业单位完成，套管外的由发包人完成；

(6) 配电箱、配电柜原采取甲指乙供的形式，按照甲指材料设备方式执行。承包人负责甲指材料设备的采购，须按照发包人所确定的供货商、价格（含增值税价）签订供货合同，并支付货款。如供电局对相关设备有品牌要求，请承包人在报价时提供供电局出具的要求文件。

2.1.3 0.4Kv 低压表前部分：

由电建地产洛悦府项目公变配电房至所对应住宅户表（含户表，计量装置均为供电局无偿提供，承包人安装。）之间所有低压电缆、桥架、电表箱等电气设备安装、调试、验收等。具体包括：

(1) 低压柜出线桥架安装、调试；

(2) 低压出线电缆及电缆标识标牌安装、调试；

(3) 低压集抄系统安装、调试；

(4) 负责所有供电验收手续的办理；

(5) 负责移交给供电局所有手续的办理等。

(6) 一户一表开户工作协调、手续办理及电表安装、接线、校验。

2.1.4 发电机部分

发电机采购运输、发电机组二次搬运、发电机组安装、机房进排风消音制作安装、风机安装、机房墙体天花吸音的制作安装、油箱、废气处理器制作安装、烟管制作安装、机房照明电路制作安装、发电机房的环保监测、验收工作（含深化设计）。

2.1.5 承包人负责一户一表工程的施工，即分户计量表前（含计量表）至高低压配电房的所有工程，含红线内土建通道。

2.1.6 承包人负责整个供配电系统的检测、调试、检测费用，并承担所有错漏项的全部风险，配合完成消防验收等工作；按照深圳市供电局的要求，办理所有跟本工程有关的自开工至验收通电所需的全部必要手续（发包人予以配合），并承担费用相关费用。】

4

2.2 承包人与其它工程工作界面划分：

(1) 强电工程：【发包人负责配电室内安全出口、疏散指示、双头应急灯灯具施工】；

(2) 土建工程：【发包人负责配电室土建结构】；

发包人施工配电房内低压出线柜（公变房和专变房的低压柜由承包人施工）各路开关下桩出线开始（包含接线）至各单体建筑、地下室配电箱的保护管、线槽桥架、电线电缆的敷设（即发包人施工从出线柜开始“一户一表”工程以外的工程）；

发包人负责分户计量表后至户内各末端各末端的强电配电设备、管线施工；

发包人负责随主体结构施工的洞口（含套管）预留预埋、套管封堵，分户计量表箱预留洞口和出线连接等施工；

发包人负责从楼内及竖井内电缆桥架、预留孔洞及封堵由承包负责；

(3) 发包人提供的服务与管理：【发包人负责配电室土建结构（不含高基配电室内二次结构形式的高压柜电缆夹层），含进出配电室外墙的电电缆进出户预埋管】；

(4) 提供水电接驳口位置：【发包人提供临水临电接口，水电费承包人自缴】；

(5) 其它【无】。

第三条、合同工期

3.1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10】月【14】日（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下达的开工令为准），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12】月【12】日，日历 60 天，具体工期如下：

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但合同工期的日历天不能调整，完工发电日期由合同工期及实际通知开工日期计算所得。

3.2 本工程承包人作为有经验的承包商，充分了解并能解决履约过程中出现的材料设备采购、施工安装、检测及验收、资金及物价、劳务管理、季节、环保、工序交叉、发包人及其他专业分包的履约行为及其他对自身可能产生的影响或风险。如果这种影响和风险导致工期延误的由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关键控制节点工期延误的按本合同专用条款第 35.2 款支付违约金。发包人原因引起的工期延误，发包人应当予以工期顺延，但承包人应及时办理工期延误申请单并有发包人批复，作为有效工期延误有效手续。

3.3 承包人据自身履约能力及上述“可能的影响及风险”产生的诸如停工、窝工、误工及返工费用均已在报价中综合考虑。

第四条 工程质量

4.1 质量验收标准

(1) 满足供电局验收要求；

5

- (2) 满足设计图纸要求;
- (3) 满足变压器制作规范要求; 满足变压器安装工程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 (4) 满足电线电缆制作规范要求; 满足电缆敷设工程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 (5) 满足电缆沟开挖、桥架安装工程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4.2 质量要求: 满足国家、工程所在地地方政府及合同的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附件中《技术要求》), 承包人应确保本工程的施工质量满足设计要求并达到国家以及项目所在地现行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合格等级并符合承发人约定的质量、技术要求, 承包人应保证工程能够顺利通过政府相关部门的验收。本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有:

- (1) 电力变压器 GB1094-1985;
- (2) 电力设备局部放电现场测量导则 DL/T417-2006;
- (3) 供配电设计规范 GB50052-1995;
- (4) 变压器运行规程 DL/T572-1995;
- (5) 干式电力变压器 GB6450-1986;
- (6) 干式电力变压器负载导则 GB/T 17211-1998;
- (7)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力变压器、油浸电抗器、互感器施工及验收规范 GB148;
- (8) 继电保护和安全自动装置技术规程 GB/T 14285-2006;
- (9) 变压器和电抗器的声级测定 GB/T3228-1987;
- (10) 电力变压器第3部分: 绝缘水平和绝缘试验和外绝缘空气间隙 绝缘水平和绝缘试验 GB1094.3-2003;
- (11) 额定电压 1KV (UM=1.2KV) 到 35KV (UM=40.5KV) 挤包绝缘电力电缆及附件 GB/T12706-2002;
- (12) 高压电缆选用导则 DL401-1991;
- (13) 电缆外护套 GB2952-1989;
- (14) 电缆的导体 GB/T3956-1997;
- (15) 电线电缆电性能试验方法 GB/T3048-1994;
- (16) 电力工程电缆设计规范 GB50217-1994;
- (17) 电线电缆装货盘 GB4005;
- (18) 电缆绝缘和护套材料通用试验方法 GB/T2951-1997;
- (19) 电线电缆燃烧试验方法 GB/T12666-1990;
- (20) 国家相关技术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

4.3 质量保修期 (简称“质保期”): 质保期 2 年, 质保期限为正式通电之日起开始计算, 其中南方电网接受部分工程内容质保期自验收发电之日起计算。物业公司承接管理部分工程内容质保期自承接查验合格交验之日起计算。如设备及部件自带保修书, 保修期超过 2 年的,

6

以保修书中约定的保修期限为准，保修期不足2年的，保修期为2年。

4.4 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为合同结算价的3%，不计利息。

4.5 工程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的，承包人应当按照发包人的要求自费进行整改直至全部工程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且验收合格，所需要的费用以及各种损失均由承包人承担，造成工期延误的，还应按照本合同专用条款第35.2款承担工期延误的违约责任。如承包人拒绝整改、整改后仍不合格的或整改时间超过发包人规定的期限的，发包人有权要委托第三人进行处理，所有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第三人的施工费用、材料费用、人工费用、拆除不合格部分的费用、发包人为此支付的费用、其它与此有关的费用等）与各种损失均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有权在承包人的工程款中或质保金中直接扣除，如不足扣除的，发包人有权就不足部分要求承包人支付，且承包人无权要求支付质量不合格工程的工程款，发包人已经支付的承包人应当返还给发包人。同时承包人还应向发包人支付工程质量不合格的违约金，违约金的金额为本合同总价的30%。

4.6 承包人应当按照本合同附件《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约定及法律、法规与有关政府管理部门的规定承担保修责任。

第五条 合同暂定不含增值税总价款人民币（大写）【壹仟万零柒仟玖佰玖拾玖元伍角肆分】（¥【10007999.54元】），增值税税率【9%】，增值税税额为人民币【大写：玖拾万零柒佰壹拾玖元玖角陆分】（小写：¥【900719.96元】），含增值税的签约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零玖拾万零捌仟柒佰壹拾玖元伍角】（小写：¥【10908719.50元】）。

1、合同价中的五部分费用组成为：

- (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报价合计为【 】元；
- (2) 措施项目清单报价合计【 】元，其中，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 】元；
- (3) 其他项目清单报价合计【 】元；
- (4) 创优费用【 】元；
- (5) 规费【 】元。

2、本合同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货币，除非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另有约定。

3、本合同所附投标书中的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综合合价项目不因施工期间人工、材料及机械价格变化、施工条件、工程规模的变化和政府造价管理部门调整各项收费等而调整，招标文件及本合同另有规定的除外。

4、本条款约定的增值税率为承包人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或普通发票的税率，本条款约定的增值税额为按国家增值税相关规定开具增值税发票税额，此税额不代表本合同执行中承包

7

人实际缴纳的增值税额，如因承包人管理不当所造成的损益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实际税率根据国家最新文件进行动态调整。

5、不含增值税签约合同价包含为完成本合同工程项目全部工作内容所产生的工程造价，工程造价及费用构成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财政部关于印发《建筑安装工程费用项目组成》的通知（建标[2013]44号）费用构成要素，包含人工费、材料（包含工程设备）费、施工机具使用费、企业管理费、利润、规费和税金（除增值税外的其它企业应缴所有税金，包括个人所得税）、风险费、有关井、电缆排管的一切与安全有关的支护费、防护费、深基坑专家论证费；电缆、设备有关一切所需的外检费用；新建管道、井与现状管线交叉时采取必要的管线保护措施费用；进站作业措施及配合工作费用、占管费；民扰和扰民、水文地质、场地占用、施工顺序及季节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属地行业主管部门及其差别性管理要求、红线外各种协调工作等全部费用，【除合同清单中的清单项描述此项工程量暂定可调整外，合同价款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调整】。

第六条 组成合同的文件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 (3) 通用合同条款；
- (4) 中标通知书；
- (5) 合同谈判记录；
- (6)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
- (7) 投标函及其附件、招标过程中往来函件；
-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9) 图纸；
- (10)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及预算书；
- (11)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七条 本协议书中有术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第八条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并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第九条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第十条 合同生效

10.1 合同订立地点：【 】。

8

10.2 本合同双方约定 双方签字、盖章 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签署页（此页无正文）

发 包 人：
（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
授权代表（签字）：

2021年10月14日

承 包 人：
（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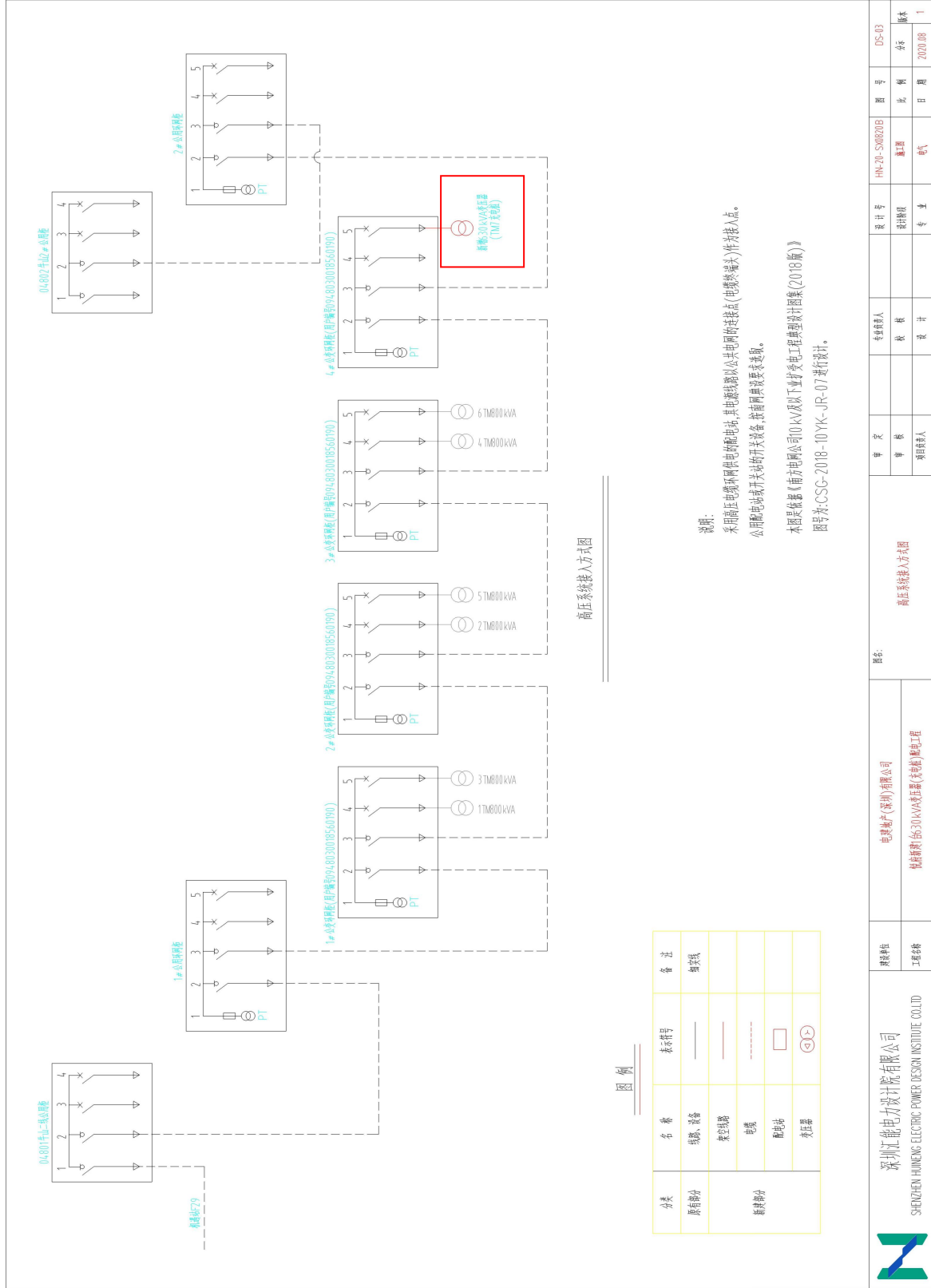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
授权代表（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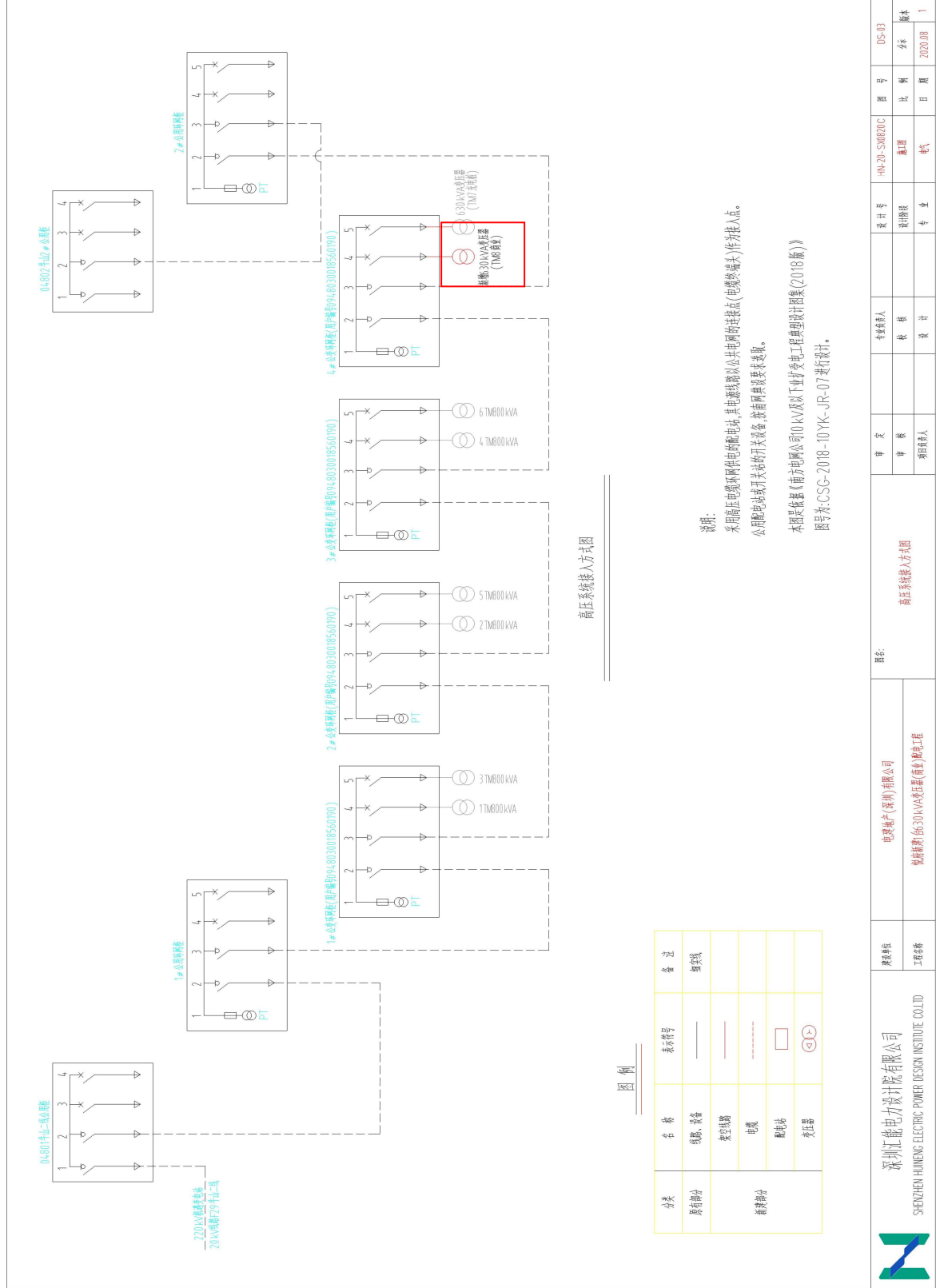
2021年10月14日

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电建地产·洛悦府项目】区内外供电工程合同		
施工单位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电建地产（深圳）有限公司		
验收时间	2022年10月19日	验收地点	室外、配电房及塔楼
验收内容	电缆敷设、变配电安装工程		
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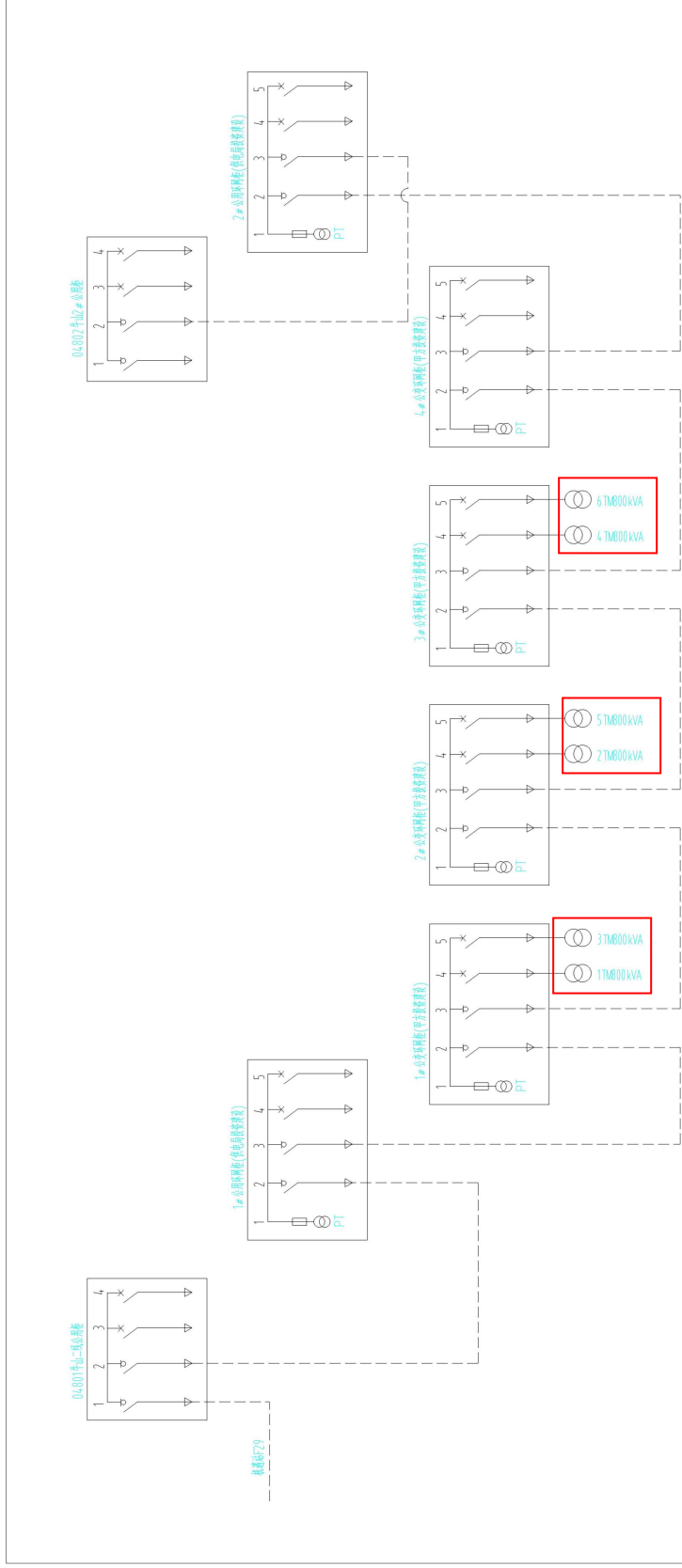


	深圳汇能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SHENZHEN HUINENG ELECTRIC POWER DESIGN INSTITUTE CO.,LTD	编制单位 工程名称	电建地产(深圳)有限公司 保德村(含)20kV及以下配电网(变电)工程	图名: 高压系统接入方式图	甲方: 审核: 设计: 制图: 校对: 专业:	设计号: 设计日期: 设计专业: 设计日期: 设计比例: 设计日期:	HPL-20-S0020B 通审: 电气	图号: 比例: 日期: 版本: 2020.08 1	DS-03 版本: 2020.08 1
--	----------------------------------------------------------------------------------	--------------	----------------------------------------	-------------------------	----------------------------------------	---------------------------------------------------	----------------------------	------------------------------------------	------------------------------



说明：
 采用高压电缆网两电杆的输电线路，其中断路器以公共电网的连接点（出线端子）作为接入点。
 公用配电站或开关站的关键设备，由相关部门要求提供。
 本图是根据《南方电网公司10kV及以下工业与民用工程典型设计图集（2018版）》
 图号：CSG-2018-10-YK-JR-07 进行设计。

 深圳汇能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SHENZHEN HUINENG ELECTRIC POWER DESIGN INSTITUTE CO.,LTD	项目名称 高压系统接入方式图	设计单位 电建地产(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3014号华强集团大厦11楼	设计人 校核 审核 审批	专业 电气	图号 比例 日期	设计号 图例 专业	图号 比例 日期	DS-03 公 本 2020.08 1
	工程名称 电建地产(深圳)有限公司 高压系统接入方式图	设计人 校核 审核 审批	专业 电气	图号 比例 日期	设计号 图例 专业	图号 比例 日期	DS-03 公 本 2020.08 1	



高压系统接入方式图

图例

分类	名称	表示符号	备注
原有部分	线路、设备	——	细实线
	架空线路	——	
新增部分	电缆	-----	
	配电箱	□	
	变压器	○	

说明：
 采用高压电缆网供电的配电站，其由进线端以公共电网的进线点（电缆终端头）作为接入点。
 公用配电站或开关站的设备，按新网架要求选型。
 本图是依据《南方电网公司10kV及以下业扩受电工程典型设计图集（2018版）》
 图号为CSG-2018-10YK-JR-07进行设计。

 深圳汇能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SHENZHEN HUNENG ELECTRIC POWER DESIGN INSTITUTE CO.LTD	建设单位 电建地产(深圳)有限公司 悦府新苑(800)kVA变压器(公变)配电工程	图名: 高压系统接入方式图	设计号 HN-20-S0070A	设计人 潘工 设计日期 2020.08	审核人 杨 审核日期 2020.08	专业 电气	图号 比例 日期 1	版本 2020.08 1
	工程名称 电建地产(深圳)有限公司 悦府新苑(800)kVA变压器(公变)配电工程	设计人 潘工	审核人 杨	设计日期 2020.08	审核日期 2020.08	专业 电气	图号 比例 日期 1	版本 2020.08 1

4 其他

4.1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自查社保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自查内容：提供近6个月社保证明（香港投标人提供相关聘任证明）	自查结论
1	项目经理	刘显铭	/	一级建造师	一级	粤 1362016 2018184 78	机电工程	详见附件	是
2	技术负责人	李国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粤中 职 证 字 第 1000102 028458 号	电气工程	详见附件	是
3	安全负责人	陈文建	/	安考C证	/	粤建安 C3(2017)000483 8	综合	详见附件	是
4	质量负责人	占先杨	/	岗位证	/	2501030 3006024 78	电气	详见附件	是
5	造价工程师	李闯	/	一级造价工程师证	一级	建 [造]142 5440003 6971	安装	详见附件	是

6	安全员	蔡亚吉	/	安考C证	/	粤建安 C3(2021)004419 4	/	详见附件	是
7	施工员	申玉祝	/	岗位证	/	2501010 3006027 49	电气	详见附件	是
8	材料员	姜典勤	/	岗位证	/	2501040 0005920 96	/	详见附件	是
9	资料员	杨毓慧	/	岗位证	/	2501050 0005919 46	/	详见附件	是
10	劳务员	吴海银	/	岗位证	/	2501140 0006031 82	/	详见附件	是

4.1.1、项目经理-刘显铭资格证明材料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04日
- 2026年07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刘显铭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7年11月06日

注册编号: 粤1362016201818478

聘用企业: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4-04-07至2027-04-0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刘显铭*
签名日期: 2026.1.4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1年04月02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9100678

姓名:刘显铭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67年11月06日

企业名称: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09月09日

有效期:2024年10月23日至2027年12月0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0月23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显铭

社保电脑号：807117700

身份证号码：3824261967110670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22739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1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4584.0	2292.0			605.64	201.9			201.9			151.2	120.96		30.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32ecffd0a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30227390
单位名称：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2、技术负责人-李国资格证明材料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2月31日
- 2026年06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李国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8年09月02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1201118402

聘用企业: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4-02-28至2027-02-2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12.3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4年02月28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2)0004379

姓名:李国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8年09月02日

企业名称: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2年08月10日

有效期:2024年05月23日至2027年08月0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5月23日





粤中取证字第1000102028458号



李国 于二〇一〇年十一月，经 深圳市机械电气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电气工程工程师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十九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国

社保电脑号：604075767

身份证号码：4504031978090218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22739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1	3022739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3022739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3022739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3022739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3022739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3022739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4870.5	2292.0			2287.78	807.48			201.9		151.2		20.96		30.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32ecfea44h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30227390
单位名称：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6日

4.1.3、安全负责人-陈文建资格证明材料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17) 0004838	
姓 名:	陈文建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0年11月10日
企 业 名 称: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7年04月17日
有 效 期:	2026年03月23日 至 2029年06月2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6年03月23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陈文建 社保电脑号: 641355862 身份证号码: 362531199011102413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22739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1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4584.0	2292.0			605.64	201.9			201.9		151.2		207.96		30.24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32ecffcd5)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227390 单位名称: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4、质量负责人-占先杨资格证明材料




姓名 占先杨

身份证号 422101198212150827

证书编号 2501030300602478

工作单位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占先杨 同志于 2025 年 04 月 24 日至 2025 年 05 月 07 日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人员 质量员（电气）职业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公众号查询




有效期：2028年05月10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占先杨 社保电脑号：618259083 身份证号码：42210119821215082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22739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1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5.04
2025	12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5.04
2026	01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0.16	5.04
2026	02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0.16	5.04
2026	03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0.16	5.04
2026	04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0.16	5.04
合计			4584.0	2292.0			2287.78	807.48			201.9		151.2	20.96	30.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32ecff11ai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30227390 单位名称：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5、造价工程师-李闯资格证明材料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4月17日
- 2026年07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李闯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92年04月24日

专 业: 安装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4254400036971


有 效 期: 2025年04月22日-2029年04月21日

聘 用 单 位: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4.17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发证日期: 2026年04月17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李闯 社保电脑号: 801782977 身份证号码: 42900119920424313X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22739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1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4584.0	2292.0			605.64	201.9			201.9		151.2	120.96			30.24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32ecfef888)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227390 单位名称: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6、安全员-蔡亚吉资格证明材料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1)0044194	
姓 名: 蔡亚吉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4年11月15日	
企 业 名 称: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05月24日	
有 效 期: 2024年03月14日	至 2027年05月23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3月14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蔡亚吉

社保电脑号: 643231582

身份证号码: 42130219941115731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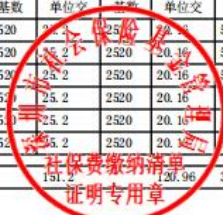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22739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1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4584.0	2292.0			605.64	201.9			201.9			151.2	20.96		30.24	



备注:

-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32ecffaaci)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227390
单位名称: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7、施工员-申玉祝资格证明材料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申玉祝 社保电话号: 614190350 身份证号码: 429001198812058435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22739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1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4584.0	2292.0			605.64	201.9			201.9		151.2	15.12	151.2	12.096	30.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32ceff0a2f)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时段, 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227390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8、材料员-姜典勤资格证明材料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姜典勤 社保电脑号: 813985907 身份证号码: 422101197908063532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22739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1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4584.0	2292.0			605.64	201.9			201.9						30.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32ecff9dbh)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227390 单位名称: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10、劳务员-吴海银资格证明材料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海银 社保账号：816192424 身份证号码：44082319980518112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22739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1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302273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4584.0	2292.0			606.64	201.9			201.9		131.6	20.96			30.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32ecfec4d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227390 单位名称 广东新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